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Ltd.

2011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二年四月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特委托独立董事胡敏珊女士代为表决。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敬请投资者阅读。

本公司董事长陈爱学先生、财务总监徐化群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年度报告目录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6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9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
第五章 公司治理	21
第六章 公司内部控制	35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37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36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59
第十章 重要事项	62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74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75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Zhongshan Public Utilities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 ZPUG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 陈爱学

三、公司董事会秘书： 梁穆春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联系电话： 0760-88380018

传 真： 0760-88380000

电子信箱： lmc@zpug.net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梁穆春

联系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联系电话： 0760-88380018

传 真： 0760-88380000

电子信箱： lmc@zpug.net

四、公司注册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18号财兴大厦北座

邮 政 编 码 ： 528403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pug.net>

公司电子信箱： zpug@zpug.net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中山公用

股票代码：000685

七、其他有关资料

(1)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地点：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日期：2011年3月23日

公司最新注册登记地点：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000000047235

(3) 税务登记号码：442000193537268

(4) 组织机构代码：19353726-8

(5)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10楼

签字会计师：蒋洪峰、陈昭

八、公司历史沿革

(1) 首次注册时间：1992年12月26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19353726-8

首次注册名称：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祖庙路42号之一

首次注册资本：44,000,000.00元

(2) 变更注册时间：1997年1月

变更注册资本为：60,000,000.00元

(3) 变更注册时间：1997年7月

变更注册资本为：69,000,000.00元

(4) 变更注册时间：1998年10月



变更注册资本为：75,900,000.00元

(5) 变更注册时间：1999年1月15日

变更登记注册号为：4406001000011

(6) 变更注册时间：2000年5月

变更注册资本为：136,620,000.00元

(7) 变更注册时间：2000年8月21日

变更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二楼

变更登记注册号为：4400001009620

(8) 变更注册时间：2000年9月21日

变更注册名称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 变更注册时间：2002年11月22日

变更注册资本为：225,423,000.00元

(10) 变更注册时间：2003年5月16日

变更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三楼

(11) 变更注册时间：2008年7月14日

变更注册资本为：598,987,089.00元

变更登记注册号为：440000000047235

(12) 变更注册时间：2008年8月6日

变更注册名称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 变更注册时间：2009年10月16日

变更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北座

第二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年度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指标项目	金 额
营业利润	1,307,252,929.88
利润总额	1,340,508,94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139,123.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6,384,37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76,981.9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涉及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77,282,146.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77,483.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13,562.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74,553.6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3,192,565.65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534.09
合计	757,754,747.43

二、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营业总收入	794,755,253.80	853,936,935.69	-6.93%	746,721,724.75
营业利润	1,307,252,929.88	679,488,651.86	92.39%	825,303,789.38
利润总额	1,340,508,949.63	685,988,671.55	95.41%	829,795,024.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65.35%	810,937,26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6,384,375.81	645,321,340.59	-47.87%	791,776,40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76,981.99	64,553,008.79	201.42%	265,275,664.66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7,990,287,966.26	6,346,036,853.64	25.91%	5,941,349,486.72
负债总额	2,271,791,913.58	1,461,532,522.77	55.44%	1,668,807,92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657,763,700.34	4,781,594,132.88	18.32%	4,194,507,477.96
总股本	598,987,089.00	598,987,089.00	0.00%	598,987,089.00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	1.10	65.35%	1.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	1.10	65.35%	1.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1.08	-47.87%	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4%	14.74%	6.30%	2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7%	14.37%	-7.90%	20.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2	0.11	201.42%	0.44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9.45	7.98	18.32%	7.00
资产负债率	28.43%	23.03%	5.40%	28.09%



三、报告期利润附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07年修订）》的规定计算的利润数据：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4%	1.83	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7%	0.56	0.56

第三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41,384,063	73.69	0	0	0	0	0	441,384,063	73.69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370,385,926	61.84	0	0	0	+21,877	+21,877	370,407,803	61.84
3、其他内资持股	70,998,137	11.85	0	0	0	-21,877	-21,877	70,976,260	11.8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0,944,955	11.84	0	0	0	-43,871	-43,871	70,901,084	11.84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182	0.01	0	0	0	+21,994	+21,994	75,176	0.01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5、高管股份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603,026	26.31	0	0	0	0	0	157,603,026	26.31
1、人民币普通股	157,603,026	26.31	0	0	0	0	0	157,603,026	26.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598,987,089	100.00	0	0	0	0	0	598,987,089	100.00

注：本次股份变动原因如下：

1、截至本报告公告日，除股权激励事项尚须继续履行外，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简称“中汇集团”）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其他特别承诺已履行完毕。根据中汇集团的特别承诺，在法定的禁售期期满后，中汇集

团在任一连续5个交易日（公司全天停牌的，该日不计入5个交易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达到5元（若此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则对该价格进行除权除息处理）以上时，中汇集团可向交易所提出申请解除股份限售，因在禁售期期满后，任一连续5个交易日公司二级市场股票收盘价格已经达到5元，故收回的代垫股份可申请解除限售，办理上市流通。

2011年6月28日，中汇集团收回代垫股份21,877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变动为372,831,944股（其中定向发行限售流通股370,385,926股，收回的股权分置改革代垫股份21,877股，无限售流通股份2,424,141股）。

2、根据已经生效的（2009）佛禅法民二初字第1558号、1559号、1560号、1561号、1562号、1563号、1564号、1565号、1566号、1567号以及（2010）佛禅法民二初字第1595号、1596号、1597号、1598号、1599号、1600号、1601号、160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确认，胡细等18位共持有限售股份97,053股的自然人中山公用相关限售流通股份的实际出资认购人，相关股份应变更到胡细等18位自然人名下。2010年底，上述97,053股限售流通股份，已经司法执行程序，变更登记到胡细等18位自然人名下。

2011年6月28日，胡细等18位自然人已向中汇集团偿还代垫股份21,877股，偿还代垫后，其持有的公司限售流通股总股份数变更为75,176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385,926	0	21,877	370,407,803	股改承诺	2012年2月17日
胡细等18位自然人股东	97,053	0	0	75,176	股改承诺	2012年2月17日
合计	370,482,979	0	21,877	370,482,979	-	-

(3) 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截至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公司无证券发行情况。
- 2、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新增发行股票。
- 3、公司无发行内部职工股。

二、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一) 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2011 年末股东总数	40,764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40,60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24%	372,831,944	370,407,803	0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9%	22,095,338	22,095,338	0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18,839,423	18,839,423	0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13,605,816	13,605,816	0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9%	11,310,969	11,310,969	0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沪深300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2,790,441	0	0
中山市板芙供水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7%	2,219,595	2,219,595	0
佛山市商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7%	1,620,000	0	0
沈阳冠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600,000	0	0
邱国雄	境内自然人	0.08%	500,0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工商银行—富国沪深 3 0 0 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2, 790, 44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424, 141	人民币普通股
佛山市商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62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沈阳冠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 60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邱国雄	50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胡翠莲	430, 398	人民币普通股
赵文菊	39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罗洁华	361, 799	人民币普通股
王名芳	35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许彩霞	350, 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的国有股东、法人股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无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其他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公司无法判断有无关联关系，也无法判断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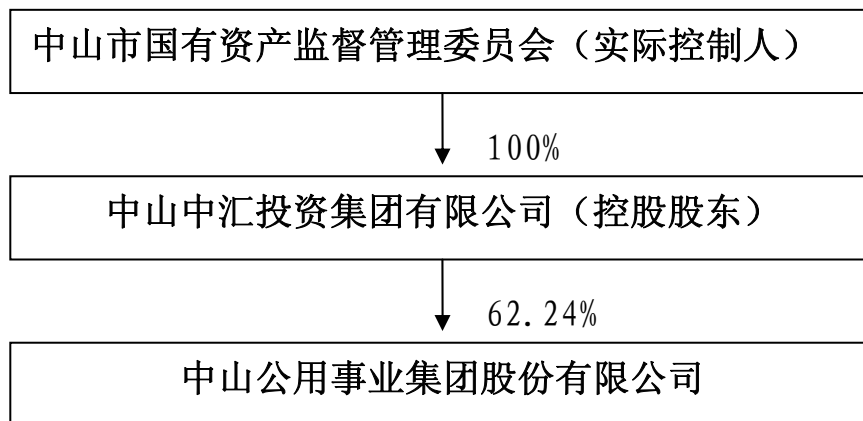
- (1) 控股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 (3) 成立日期：2007 年 8 月 24 日
- (4) 组织机构代码：66645952-0
- (5) 注册资本：人民币 8.6 亿元
- (6) 主要经营业务和产品：对直接持有产权和授权持有产权以及委托管理的企业经营管理，对外投资
- (7) 股权结构：国有独资

2、公司控股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 (1) 名称：中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 单位负责人：陈俊源
- (3) 单位性质：行政机关单位
- (4) 主要业务：市属国有资产主管单位

注：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



4、公司其他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除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无其他持股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三）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70,385,926	2011 年 7 月 21 日	21,877	1、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 2、股权分置改革中，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收回的

				代垫股份 21,877 股,已于 2012 年 2 月 17 日流通上市。
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	22,095,338	2011 年 7 月 21 日	0	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	18,839,423	2011 年 7 月 21 日	0	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	13,605,816	2011 年 7 月 21 日	0	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11,310,969	2011 年 7 月 21 日	0	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中山市板芙供水有限公司	2,219,595	2011 年 7 月 21 日	0	对重大资产重组获得的股份,承诺 36 个月内不转让。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2 年 1 月 18 日上市流通。

第四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资料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陈爱学	董事长	男	55	2010年11月2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63.89	否
黄成平	董事	男	48	2010年11月2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3.60	是
黄焕明	董事	女	46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3.60	是
邵念荣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42.12	否
杨家思	独立董事	男	62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4.80	否
凤良志	独立董事	男	58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0	否
王军	独立董事	男	57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4.80	否
胡敏珊	独立董事	女	48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4.80	否
李亮贤	监事会主席	男	57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31.41	否
杨志斌	监事	女	44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2.40	是
曾智焱	监事	男	42	2009年10月16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24.45	否
王明华	总经理	男	40	2012年02月24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10.15	否
张磊	副总经理	男	41	2011年04月15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29.78	否
徐化群	财务总监	男	49	2011年01月13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34.99	否
梁穆春	董事会秘书	女	40	2010年10月18日	2012年10月15日	0	0	-	32.36	否
合计	-	-	-	-	-	0	0	-	293.15	-

备注：(1) 独立董事凤良志主动放弃其董事津贴；

(2) 张磊于2011年3月28日起在公司领取薪酬；

(3) 王明华于 2011 年 11 月 1 日起在公司领取薪酬。

2、董事、监事在控股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陈爱学	董事长	2010.10起
黄成平	董事、总经理	2010.10起
黄焕明	董事、副总经理	2002.11起
杨志斌	资产管理部经理	2008.8起

3、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主要工作经历和除股东单位外其他单位的任职、兼职情况：

(1) 董事情况

陈爱学：大学学历，电气工程师。曾任香港珠江船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市交通运输局及中山市港航管理局副局长。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黄成平：会计师、大学讲师。曾任中山市国资委产权管理科科长、规划发展科科长、办公室主任、副调研员、总会计师。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焕明：企业管理硕士。曾任香港岐江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香港华捷企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邵念荣：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秘、总

裁办主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中山大学管理学院专业学位校外硕导、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兼职教授。

杨家思：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副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总裁助理、副总裁、党委副书记、浙江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凤良志：管理学博士，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安徽省政府办公厅二办副主任；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证券管理办公室主任；香港黄山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暨安徽国元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安徽国元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

王军：一级高级会计师，获国务院特殊津贴。曾获全国企业文化理论成果奖、“十五”期间优秀总会计师、2007年黑龙江最受关注企业家、全国企业文化优秀工作者等光荣称号及殊荣。曾先后担任东安发动机制造集团总会计师、副总经理；东安发动机制造集团董事、副总经理；哈航集团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东安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哈尔滨东安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兼任中航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航工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胡敏珊：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房地产估价师。曾任中山市审计师事务所所长。现任中山市成诺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兼任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三届理事、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维权委员会委员、中山市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中山市会计学

会常务理事、中山市内审协会常务理事。

(2) 监事情况

李亮贤：曾在中山市旅游产业有限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志斌：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会计师。曾在南粤进出口公司财务部、铁城会计师事务所、中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山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曾智焄：在职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曾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物业开发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王明华：硕士，工程师。曾任美的威尚科技产业集团公司投资总监、云南美的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湖南美的客车制造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罗思韦尔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邵念荣：请见董事情况。

张磊：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经济师。曾任职于太平洋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筹备组、任太平洋证券深圳营业部总经理、太平洋证券深圳管理总部筹备组负责人，曾于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徐化群：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学讲师。曾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任总裁助理、财务部总经理，在天大实业（中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中山海纳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监事，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监事，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梁穆春：大学学历，经济师。曾任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年度报酬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报酬

公司高管人员及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按公司董事会通过的薪酬制度领取报酬；董事、监事报酬按照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董事会基金有关规定领取董事、监事津贴。

公司尚未实施股权激励，报告期内，无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期权或限制性股票。

2、报告期内，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 293.15 万元。

3、独立董事的津贴：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为4.80万元；独立董事凤良志主动放弃其董事津贴。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离任及聘任或解聘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监事的变动情况：

（1）2011年4月15日，董事胡卓章因个人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2）2011年5月13日，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邵念荣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2、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或解聘情况：

（1）2011年1月13日，公司2011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会议聘任徐化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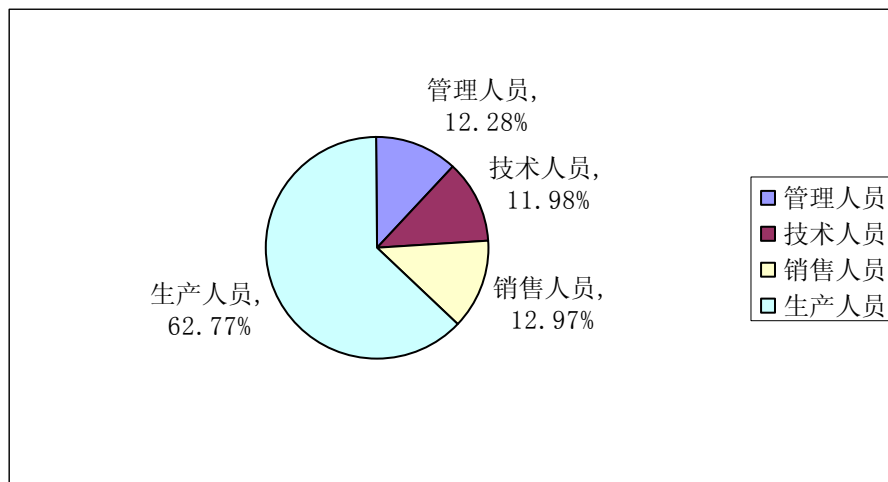
(2) 2011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聘任张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备注：2012年2月24日，公司2012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会议聘任王明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二、公司员工情况

公司现有员工 2020 人。现有员工分类构成如下：

1、在职员工的构成：管理人员 248 人，占 12.28%；技术人员 242 人，占 11.98%；销售人员 262 人，占 12.97%；生产人员 1268 人，占 62.77%。



2、在职员工的教育程度：博士 2 人，硕士 27 人，本科 245 人，大专及以下 1746 人。

3、报告期内，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0 人。

第五章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情况

（一）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信息披露工作，规范公司运作。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权责明确，维护了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差异。

经公司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正在执行的制度及最新披露时间列表如下：

序 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
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11年8月23日
2	公司章程	2011年5月14日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2011年5月14日
4	董事会议事规则	2011年5月14日
5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2011年5月14日
6	总经理工作细则	2011年4月19日
7	人事管理规定	2011年4月19日
8	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2010年8月17日
9	公司治理自查整改制度	2010年4月28日
10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2010年4月28日
11	薪酬管理制度	2009年8月25日
12	福利管理制度	2009年8月25日



1 3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2009年8月25日
1 4	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	2009年5月9日
1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2009年4月18日
1 6	内部审计基本制度	2009年2月4日
1 7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007年11月30日
1 8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07年11月30日
1 9	董事长工作细则	2007年10月31日
2 0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2007年10月25日
2 1	接待和推广制度	2007年10月25日
2 2	监事会议事规则	2006年7月28日
2 3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3年10月24日
2 4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3年9月24日
2 5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3年9月24日
2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	2003年9月24日
2 7	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	2003年7月1日
2 8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2002年5月

备注：公司于201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及《关于制定〈年度报告信

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公司还制定了《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制度》、《结算管理（暂行）办法》、《公司管理制度》、《外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与管理规定》、《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经营管理统计工作报告制度》、《公司派驻外地人员管理办法》、《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核算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实施办法》、《公文管理规定》、《档案管理办法》、《合作开发管理办法（试行）》、《物业租赁管理办法（试行）》等日常管理的规章制度。在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人事管理规定》，并修订完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使法人治理的框架更趋合理和完善，决策机制更加公开、透明、高效。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并制订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实施细则。

目前，公司董事会由八名董事组成（含四名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人数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要求。

通过与中国证监会和国家经贸委于2002年1月7日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规范性文件相比较，公司目前的法人治理结构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其主要内容和差异说明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治理结构，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均能及时获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公司重大事项的相关信息，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公司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能够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在会场选择及在重大事项的审议上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行使股东的表决权；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并对定价依

据予以充分披露。

(2) 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做到“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 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任免程序选举董事，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公司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能够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现有独立董事四名，符合《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

(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 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不断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及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经理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设有指定人员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7) 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

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大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公司已制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接待和推广制度》，公司今后将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更充分地披露公司治理方面的有关信息。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着“三公”原则，认真、及时地履行了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性，没有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确保了公司全体股东均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所公告的全部信息。

（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公司认真执行《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完善各项制度、规范各项职能，建立长效机制，不断地提高、改善公司治理模式与水平、规范公司运作，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地发展。

2011年度公司没有收到过监管部门要求公司进行整改的文件。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出席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了各项会议议案，积极发表意见，参与公司决策，保证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公正性。公司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诚信、勤勉义务，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投资者合

法权益中发挥积极作用。

(一)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2011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1次董事会，其中现场会议1次，通讯表决10次。各位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了董事会会议，其中胡敏珊女士列席了公司的年度股东大会。我们（指独立董事，下同）认为公司在2011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年应出席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杨家思	11	1	10	0	0	否
凤良志	11	1	10	0	0	否
王军	11	1	10	0	0	否
胡敏珊	11	1	10	0	0	否

公司召开董事会前，全体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均事先对公司提供的文件、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并主动调查，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和运作情况，获取相关信息，为决策做了充分的尽职调研。会议中，认真审议每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公司董事会提高决策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时间	会议届次	事项	意见
2011.1 .13	2011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3 .18	2011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	关于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认可意见	同意
2011.3	2011年第2次临时董事	关于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购中	同

. 18	会	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独立意见	意
2011. 4 .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对公司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4 .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对董事提名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4 .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4 .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对公司资金占用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4 . 15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5 . 16	-	对五水司利润承诺的履行完成情况独立意见	同意
2011. 8 . 22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同意

(三) 专业委员会工作情况

我们积极参与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在专门委员会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中，战略委员会中独立董事1人，由凤良志先生担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2人，由王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由胡敏珊女士担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2人，由杨家思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由王军先生担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2人，由凤良志先生担任主任委员，由杨家思先生担任委员。

报告期内，我们依据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和支持监督作用。我们分别参加了公司在本年度召开的一次战略委员会会议、一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两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和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以独立的立

场、专业的视角、丰富的经验为公司管理、重大决策出谋划策，对规范公司治理、科学决策发挥了重要作用。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召集人按相关制度的规定召集主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和历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委员对公司未来的发展战略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审计委员会的委员参与了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公司的审计、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并在审计机构进场前、后加强了与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意见进行认真审阅，掌握2011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进展情况，维护审计的独立性，确保公司2011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了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责任和义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

（三）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所做的工作

（1）督促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公司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正。我们将持续关注公司在媒体和网络上披露的重要信息，及时掌握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对相关信息的及时、完整、准确披露进行了有效的监督和核查。同时，我们也密切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导，必要时向公司及有关人员询证，维护全体股东的同等知情权。

（2）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独立董事的职

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的维护了公司和广大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

(3) 我们将积极参加证监会和交易所的后续培训，加深对《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重点关注《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研读《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1年修订）（征求意见稿）》的内容，提升公司年报披露质量。

(4) 我们将利用参加公司现场董事会和列席股东大会的机会，对公司管理层提出有效的建议。对于公司未来参与的项目，我们将高度关注，保持与公司高管的沟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特长。

(四) 其他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情况

- (1) 2011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
- (2) 2011年度未有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3) 2011年度未有独立董事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4) 2011年度未有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机构等方面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控股股东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财务、资产、机构和业务做到“五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1、人员分开：本公司人员任职独立，除兼任控股股东董事外，无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和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无财务人员在控股股东

关联公司兼职情况。

2、财务分开：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有独立的帐户，未与控股股东共用一个银行帐户，一直独立依法纳税。

3、资产完整：本公司拥有完整、权属清晰的资产。

4、机构分开：本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公司经营层独立运作，控股子公司、公司各职能部门在公司经营层的领导下根据其职责独立开展工作。

5、业务分开：本公司在业务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机构等业务开展所需的必备条件、能力。

6、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行业特性、国家政策或收购兼并等原因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

四、报告期内，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2011 年总经室经营目标责任书》及《2011 年经营奖励方案》，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目标责任考核。其中，《2011 年总经室经营目标责任书》以利润与成长、业务拓展、资本营运、民生工程、管理提升、团队建设等关键领域作为公司发展的核心驱动因素，提出了具体的财务指标与业务及管理指标，并明确完成目标与评分的标准。

公司控股股东在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时承诺在股改完成后根据国家相关制度和办法实施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目前公司管理层的股权激励计划尚未实施。

第六章 公司内部控制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财政部发布的《内部会计控制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及下设审计委员会组织了审计部及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措施、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五个方面，对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相关人员考虑了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要素的要求，严格执行了必要的内部控制评价程序，具体包括观察、询问、访谈、检查、抽查、监盘等审计程序。公司按照内部控制的各项目标，遵循内部控制的合法、全面、重要、有效、制衡、适应和成本效益的原则，在各公司内部的各个业务环节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环节，基本形成了健全的内部控制系统，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一）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涵盖到生产经营各个环节，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形成较为完善的、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管理体系，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着积极作用，公司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

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11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较为完整严密，制度设计较为健全完善，所建立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综上，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二、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

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有效保证了资产的安全和完整，提高了管理效能，保证会计资料等各类信息的真实、合法、准确和完整。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一贯的、顺畅的和严格的执行，基本达到了内部控制的整体目标。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是有效的。

公司将根据内外环境、公司发展情况的变化以及监管部门监管制度的不断更新持续予以补充修订，确保公司内部工作程序严格、规范、高效。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包括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报告期内发现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情况

公司财务报告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制度，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等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加强财务报告的编制、对外提供和分析利用全过程的管理。

公司结合实际合理设置财务管理组织架构，设立相应的财务工作岗位，配备适应岗位要求的财务人员，事业部财务负责人由公司委派；公司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建立统一的会计政策，实施统一的会计核算办法，建立了独立统一的集团财务管理信息化体系；公司资金管理由集团统筹管理和调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结算制度。通过不断完

善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加强财务会计核算，建立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控制度，强化各项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流程管理，确保了财务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1年年度内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四、公司年度报告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

为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要求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1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本制度所指责任追究制度是指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或其他个人原因，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时的追究与处理制度。

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执行和落实情况良好，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未发生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会议有关情况如下：

201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在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六楼会议室召开了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 关于《201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10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1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1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 2010 年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 2010 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3) 关于《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闭会期间的权限》的议案；
- (14) 关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16)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1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18) 关于选举邵念荣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此次会议公告于 2011 年 5 月 14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第八章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公司经营方针

坚持“两轮驱动”模式，以产业经营为基础，资本运营为导向，实现二者的良性互动。

（二）完善法人治理，加强内控制度建设

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长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全面预算管理暂行制度》、《结算管理（暂行）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董事会基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管理制度》以及《外派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与管理规定》、《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内部审计工作制度》、《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在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要求，针对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完善了《经营管理统计工作报告制度》、《公司派驻外地人员管理办法》、《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核算管理办法》、《采购管理实施办法》、《公文管理规定》、《档案管理办法》、《合作开发管理办法（试行）》、《物业租赁管理办法（试行）》、《合同管理制度》等，使法人治理的框架更趋合理和完善。

（三）公司基本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是生产供应自来水、污水处理和商业地产等三大主营业务，按新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2011 年完成营业收入：7.95 亿元，实现净利润 10.94 亿元，每股收益 1.83 元，扣除对广发证券及信托资产收益后实现净利润 0.80 亿元，每股

收益 0.13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注册资本 5.99 亿元，总资产 79.9 亿元，净资产 56.58 亿元，资产负债率 28.43%。

（四）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2011 年，中山公用按照“解近忧、抓管理、调结构、谋发展”的运营思路，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定位，坚持效益优先，发挥上市公司金融平台作用，理顺和化解发展中面临的困难和问题，通过夯实主营业务、优化产业结构及不断加强预算管理管理等管理措施，促使公司持续经营发展和盈利能力不断提升。

在主营业务方面，环保水务板块继续推进实施“供水一盘棋”和“污水一盘棋”，进一步整合中山区域内水务资源；同时，以寻求利润增长空间为出发点，加强水务工程项目和计量管理，探索建立新的激励体系。2011 年，公司努力提升传统业务经营管理水平，取得了一些成果，其中：“给水管网在线动态模拟系统和科学调度系统”被评为市科技进步一等奖；供水公司服务热线获得省级巾帼文明号、省级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水务企业整合城市供水服务的实践》获省第 21 届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物开板块探索建立适宜业务发展的管控模式。2011 年，公司对物开板块的管理架构进行调整，完成管理流程再造；并推动传统市场业态转变，与广东省中山食品进出口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尝试新业态试点；

金融投资板块加强参、控股企业管理，并对股权进行合理调整，并与广发证券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加大项目拓展力度。同时，积极探索创新财务融资手段，降低财务成本。

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和管控体系，确保法人治理结构的协调与稳定；深入开展“对标”学习，就集团化管理模式、成本控制、产业发展现状与思路等形成改进计划，并推动实施；继续

深化全面预算管理，有效实施成本控制；同时，扎实推进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部审计与法务风险防范，对项目投资、预算管理等进行专项审计，进一步规范了企业的管理和运作行为。

（五）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11年，董事会制订了公司未来3年(2012-2014)的规划发展思路，从盈利增长、管理提升、企业文化建设等多个方面提出了奋斗目标。2012年，公司将把握“转机制、调结构、强主业、谋发展”的主旨，从“优化管理”和“提升经营”两方面着手，采取“理顺管理运营体系、提升主业盈利能力和质量、开拓新产业领域”三步走的策略确保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并力争为公司后续发展和实现再融资目标奠定基础。

具体而言，2012年集团首先推进了内部运营机制的创新，调整和优化了集团本部和下属两大事业部的组织架构，精简管理层级、提高运行和决策效率。内部责任制指标体系更加刚性、直观，预算考核和薪酬激励与经营绩效挂钩更加紧密。

在现有业务领域要着力提升水务和物开两大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和管控水平，推动其经营模式的创新。水务在工程项目实施和二次供水领域寻求突破；物开将通过“中山市现代农产品交易中心”项目和“黄圃商业综合体”项目的实施，切入商业地产领域。

在新业务领域要加大拓展力度。一方面积极论证和推动实施类金融项目，将集团金融板块做实；另一方面，密切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导向，以“资金密集、资源掌控或主业关联”为跟踪方向，以“收购兼并、控股经营”为切入方式，积极探索新产业领域的发展机会，力争2012-2013年度在全新实业项目进入方面有所突破，藉此带动集团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并最终形成以“水务、金融、商业地产、能源和全新实业领域”五大产业板块为支撑的集团全新主业格局和持续、

稳健的盈利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1、公司主要的经营范围是：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初步形成以环保水务为龙头、商业地产和股权投资为两翼的业务架构。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广东省内，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供水	52,867.57	41,289.23	21.90%	6.36%	5.05%	0.98%
污水、废液处理	10,010.13	5,880.76	41.25%	21.93%	43.47%	-8.82%
市场租赁业	10,460.51	4,334.47	58.56%	2.48%	1.23%	0.51%
物业管理	1,055.52	924.82	12.38%	10.55%	20.43%	-7.19%
房地产销售	1,599.66	1,178.02	26.36%	-84.90%	-80.45%	-16.77%
其他	122.57	121.85	0.59%	-36.28%	-21.65%	-18.56%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供水	52,867.57	41,289.23	21.90%	6.36%	5.05%	0.98%
污水、废液处理	10,010.13	5,880.76	41.25%	21.93%	43.47%	-8.82%
市场租赁业	10,460.51	4,334.47	58.56%	2.48%	1.23%	0.51%
物业管理	1,055.52	924.82	12.38%	10.55%	20.43%	-7.19%
房地产销售	1,599.66	1,178.02	26.36%	-84.90%	-80.45%	-16.77%
其他	122.57	121.85	0.59%	-36.28%	-21.65%	-18.56%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省	76,115.96	-4.70%

(二)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公司名称	业务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所占权益比例	资产规模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供应;承接自来水管道的安装工程、计算机网络安装工程、仪器仪表的安装及维修;销售水泥构件、净水材料;承接室内装饰工程。	58,871.73	100%	177,357.48	56,138.04	2,382.47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业、生活污水治理;其他环境污染检测。	10,000.00	100%	47,425.74	10,068.88	795.13

(三) 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1、水务业务

水务业务板块承担的“污水一盘棋”、“供水一盘棋”和“抗咸工程”等重大项目投入以及受银行利率、水资源费上调等外部因素影响导致财务成本上涨，给公司带来巨大的资金压力。

——应对措施：

(1) 加强对外沟通，争取政府政策支持、财政贴息等，以及跟进水价调整方案的执行；

(2) 以两个“一盘棋”为契机，有效整合全市水资源，形成制水、网管、污水处理和污泥再利用的专业化分工协同；同时，通过全市“一张网”实现水资源的统筹平衡、有序调度和资源优化配置，并为远期真正实现“江库联动”、“库库联通”，确保全市供水安全和稳健的投资收益创造条件。

(3) 在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拓宽融资渠道的同时，进一步完善财务管理一体化，强化预算管理，加强资金的调度和筹措，确保投资项目及运营需求，综合运用各种“理财”工具，提高资金的使用

效率，降低财务成本。

2、商业地产业务

(1) 农产品集贸市场仍以传统经营管理模式为主，运营管理水平距行业标杆差距较大，收入增长空间受限；需防范因历史遗留问题及不可控因素导致的经营风险。

(2) 产业升级受自生规模和功能控规等因素影响，在规模开发和市场化运作方面受限。

——应对措施：

(1) 创新农批市场经营模式，推动农贸市场业态转变。以农加超为主要方向，丰富农贸市场业态，提升档次，并且通过持续引进品牌商户入驻，构建良性互动的复合型竞争机制。

(2) 推动商业地产项目开发，探索“镇区商业综合体”运营模式，建立“租售结合”和“商户利益捆绑”的双赢机制。

3、对外投资业务

(1) 现有对外投资项目管理成本高，回报不理想。

(2) 投资机会稀缺，寻求较好的并购及PE投资机会难度较大。

——应对措施：

(1) 按照战略协同、效益优先的原则，加强项目管理，对现有产业项目进行梳理、调整和优化。

(2) 重新审视和定位金融实业，力争在类金融服务业方面有所作为，并探索建立与之相适应的新的金融业务运作管控模式。

三、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无新募集资金，亦无报告期之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情况。

(二) 报告期内其他投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证券投资情况。

2、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单位：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万股)	占该公司 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 损益	报告期所有 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 算科目	股份 来源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500	0.07%	14,00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所得
合计	14,000,000.00	500	0.07%	14,000,000.00	0	0	-	-

四、公司财务状况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该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标准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11 年经营和财务状况报告如下：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经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万元)	79,475.53	85,393.69	-5,918.16	-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万元)	109,413.91	66,171.24	43,242.67	65.35%
总资产 (万元)	799,028.80	634,603.69	164,425.11	2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万元)	565,776.37	478,159.41	87,616.96	18.32%
每股收益 (元)	1.83	1.10	0.73	65.35%
每股净资产 (元)	9.45	7.98	1.47	18.32%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元)	0.32	0.11	0.21	201.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04%	14.74%	6.30%	42.74%

1、营业收入较上年减少 5,918.16 万元，下降 6.93%。主要是上

年实现房地产销售收入 10,597.19 万元, 本年确认为 1,599.66 万元, 减少 8,997.53 万元, 供水售水收入增加 3,161.80 万元, 污水、废液处理增加 1,800.31 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较上年增加 43,242.67 万元, 增长为 65.35%。同比净利减少主要有: 计提重庆一卡通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减少 2,232.10 万元, 上年处置投资性房地产取得转让收益同比减少 1,459.83 万元, 房地产销售净利润减少 1,169.05 万元; 同比净利增加主要有: 广发证券影响净利润增加 45,186.75 万元, (其中因广发证券定向增发的因素影响增加投资收益 73,290.06 万元, 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减少 28,103.30 万元), 银达担保投资收益增加 775.08 万元, 中海广东投资收益增加 521.19 万元, 收到港口镇政府补偿款增加 1,275 万元。

3、总资产较上年底增加 164,425.11 万元, 增长 25.91%。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增加 97,834.36 万元(其中对广发证券投资权益增加 101,300.88 万元), 因年末发行第二期短期融资券使货币资金增加 62,105.27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 10,636.29 万元, 预付账款收回长安期货投资款减少 8,778.47 万元。

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较上年底增加 87,616.96 万元, 增长 18.32%。主要是本年净利润增加 109,413.91 万元; 分配股东红利减少 11,979.74 万元; 在同一控制下收购珍家山污水支付的金额比账面投资溢价而调减净资产 3,451.50 万元。

(二) 2011 年经营业绩情况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79,475.53	85,393.69	-5,918.16	-6.93%

营业成本	56,123.46	57,176.75	-1,053.29	-1.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74.89	2,702.34	-1,027.45	-38.02%
期间费用	21,341.47	20,977.15	364.32	1.74%
投资收益	133,798.02	63,406.31	70,391.71	111.02%
营业利润	130,725.29	67,948.87	62,776.42	92.39%
所得税费用	24,694.81	1,574.90	23,119.91	1,468.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109,413.91	66,171.24	43,242.67	65.35%

注：营业收入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说明详见上文。

1、营业成本较上年减少 1,053.29 万元，下降 1.84%。主要是供水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2,410.07 万元，污水业务成本同比增加 1,976.72 万元，房地产销售成本同比减少 4,837.90 万元，减少处置投资性房地产使其他业务成本减少 803.5 万元。

2、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减少 1,027.45 万元，下降 38.02%。主要是本年房地产销售减少，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3、期间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364.32 万元，增长 1.74%。其中：销售费用减少 162.52 万元，管理费用减少 376.26 万元，财务费用增加 903.10 万元主要是融资借款总额同比增加及利率调升所致。

4、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70,391.71 万元，增长 111.02%。主要是广发证券影响净利润增加 45,186.75 万元，(其中因广发证券定向增发的因素影响增加投资收益 73,290.06 万元，按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减少 28,103.30 万元)，银达担保投资收益增加 775.08 万元；中海广东投资收益增加 521.19 万元。

(三) 2011 年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额	增长率
流动资产	103,320.77	47,913.47	55,407.30	115.64%
非流动资产	695,708.02	586,690.21	109,017.81	18.58%
资产合计	799,028.80	634,603.69	164,425.11	25.91%
流动负债	181,723.51	123,366.59	58,356.92	47.30%
非流动负债	45,455.68	22,786.67	22,669.01	99.48%
负债合计	227,179.19	146,153.25	81,025.94	5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565,776.37	478,159.41	87,616.96	18.32%
少数股东权益	6,073.23	10,291.02	-4,217.79	-40.99%
股东权益合计	571,849.61	488,450.43	83,399.18	17.07%

1、流动资产较上年底增加 55,407.30 万元,增长 115.64 %。主要是货币资金增加 62,105.27 万元;应收帐款增加 1,272.36 万元,预付账款减少 8,778.47 万元。

2、非流动资产较上年底增加109,017.81万元,增长18.58%。主要是长期股权投资增加97,834.36万元,其中:因广发证券定向增发增加101,300.88万元,计提重庆一卡通公司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而减少2,976.13万元;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10,636.29万元。

3、流动负债较上年底增加 58,356.92 万元,增长 47.30%。主要是上年末发行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7 亿元所致。

4、非流动负债较上年增加 22,669.01 万元,增长 99.48%。主要是受广发证券定增增加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30.02 万元。

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权益较上年底增加 87,616.96 万元,增

长 18.32%。原因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情况”说明。

6、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底减少 4,217.79 万元，减少 40.99%。主要是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对方股东 49% 的股权，使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4,092.26 万元。

(四) 2011 年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增减额	增长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7.70	6,455.30	13,002.40	201.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8	-10,917.74	11,212.92	10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2.39	7,262.72	35,089.67	483.1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05.27	2,800.28	59,304.99	2,117.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06.96	26,806.68	2,800.28	10.4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12.23	29,606.96	62,105.27	209.77%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13,002.40万元，增长201.42%。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致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2,990.92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成本支付的现金相应增加2,657.17万元，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净额增加13,616.48万元（主要是上年偿还全禄公司往来款7,477.09万元，今年收到港口镇政府补偿款同比增加1,700万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11,212.92 万元，增长 102.70%。主要是收到广发证券和中海广东分红投资收益的现金增加 13,690.08 万元，投资重庆一卡通和长安期货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 11,597.19 万元，珍家山污水收到财政局的财政补贴款同比减少 2,950 万元，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减少 2,575.20 万元，收到处置投资性房地产现金同比减少 2,686.51 万元，收购珍家山污水项目支付现金增加 3,451.50 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 35,089.67 万元，增长 483.15 %。主要是因发行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增加 59,900 万

元,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增加 14, 353. 24 万元。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本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了11次会议, 其中7次为临时董事会。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召开日期	信息披露报纸	信息披露日期
1	2011年第1次临时董事会	2011-1-13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1-14
2	2011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	2011-3-18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3-22
3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1-4-15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4-19
4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1-4-27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4-28
5	2011年第3次临时董事会	2011-5-23	-	-
6	2011年第4次临时董事会	2011-6-3	-	-
7	2011年第5次临时董事会	2011-7-12	-	-
8	2011年第6次临时董事会	2011-7-26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7-27
9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1-8-22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8-23
10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1-10-24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2011-10-25
11	2011年第7次临时董事会	2011-12-30	-	-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切实遵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已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履行了以下工作职责：

（1）认真审阅了公司201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认真审阅了公司初步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了书面审议意见；

（3）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及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4）公司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形成书面审议意见；

（5）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2011年度审计报告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对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2011年度公司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以及关于下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进行表决并形成决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审议意见、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及相

关决议

(1)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公司出具的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2年1月30日提交的2011年度未审财务报表, 与会计师就公司2011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和审计工作重点等内容进行了沟通, 并且向公司财务管理部人员了解了公司2011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情况。对公司年报审计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 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 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询问公司有关财务人员及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公司相关账册及凭证、以及对重大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 我们认为: 公司所有交易均已记录, 交易事项真实, 资料完整, 会计政策选用恰当, 会计估计合理, 未发现重大错报、漏报情况; 未发现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未发现公司有对外违规担保情况及异常关联交易情况。

基于本次财务报表的审阅时间距离审计报告日及财务报表报出日尚有一段期间, 我们提请公司: ①会计师要针对公司2011年刚完成重大重组的实际情况, 按照独立审计准则和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 严格落实审计计划, 履行审计程序, 确保公司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保证公司年报全面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 ②公司财务管理部要积极准备, 按要求如实提供财务资料, 加强与各部门和各经营单位的协调, 全面支持和配合会计师完成年报审计工作。

(2) 审计委员会关于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的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的审议意见

我们了解并审查了董事会召开的程序、必备文件等相关资料，并审阅了公司财务管理部提交的经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的2011年财务报表，包括201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1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对公司年报审计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对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财务报表是否严格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期后事项予以了重点关注。

通过与会计师就审计计划落实、审计程序执行和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等情况进行了沟通，并对会计师提出的初步审计意见进行了讨论，询问公司财务及相关管理人员、查阅股东会、监事会、董事会及相关委员会会议纪要、审核公司账册及凭证，我们认为：保持原有的审议意见，并认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已经按《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对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必要文件的准备及资料信息的真实性表示充分的肯定。

(3) 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我们审阅了公司财务部2012年1月20日提交的与会计师事务所商定的《2011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后，于2012年1月30日就上述审计工作计划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作了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认为该计划制订详细、责任到人，可有力保障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人员共13人（含项目负责人）按照上述审计工作计划约定，于2012年1月31日进场。其中，13位审计人员于2012年3月15日完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各公司的现

场审计工作。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及审计委员会作了持续、充分的沟通，使得各方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处理情况以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运用与实施等有了更加深入的了解，亦使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公允的审计结论有了更为成熟的判断。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我们高度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以电话及见面会形式就以下问题重点沟通：①所有交易是否均已记录，交易事项是否真实、资料是否完整；②财务报表是否按照新企业会计准则、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公司财务制度规定编制；③公司年度盘点工作能否顺利实施、盘点结论是否充分反映资产质量；④财务部门对法律法规、其他外部要求以及管理层政策、指示和其他内部要求的遵守情况；⑤公司内部财务控制制度是否健全完善；⑥公司各部门是否充分配合注册会计师获取其审计所需的充分、适当证据。

年审注册会计师就以上问题均给予了积极、肯定的回复，并于2012年4月14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我们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4) 审计委员会关于2011年度审计工作及聘请财务审计机构的决议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2年4月14日上午8:30召开会议。会议应到3人，实到2人，独立董事王军先生因公务出差未能出席，特委托独立董事胡敏珊女士代为表决。审计

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签名表决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①公司2011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②审计委员会关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从事2011年度审计工作的评价报告；

③鉴于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1997年至2011年一直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且该事务所在公司2011年度审计工作中表现出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提议继续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2名独立董事及1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董事会设立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并对董事会负责。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11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所披露的薪酬情况符合规定。

六、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2011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094,139,123.24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1,065,852,983.45元。根据《公司章程》，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6,585,298.35元后，本年未分配利润为959,267,685.10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1,476,147,308.02元，减去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发的2010年度红利119,797,417.80元后，2011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315,617,575.32元。

公司拟以2011年末总股本598,987,0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股股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实施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778,683,215股。

公司2011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2,290,963,039.91元，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规定，公司在《章程》中对现金分红做出了明确规定，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九条（一）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第一百五十九条（三）规定：公司如果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一直以来，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利润分配，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能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已经得到充分维护。

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10年	119,797,417.80	661,712,442.17	18.10%	3,377,078,619.36
2009年	0.00	810,937,261.24	0.00%	2,912,987,614.84
2008年	119,797,417.80	546,678,295.35	21.91%	2,130,967,734.0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35.60%
-------------------------	--------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2010年8月，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对内幕信息、内幕信息知情人、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等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制度相关规定，在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前将该信息的知情者控制在最小范围内，并加强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及对外报送信息的管理工作。公司编制定期报告和涉及重大事项期间均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将内幕知情人名单及时报送广东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根据法律法规对外报送资料涉及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登记备案。经自查，报告期内公司无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2012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九、注册会计师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广会所审字【2012】第12000420012号”审计报告。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 56号）的有关要求，贵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2011年度贵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情况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情况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贵公司的责任。我们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贵公司201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贵公司实施2011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和往来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2011年度 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的“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附表：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附表:

单位: 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应收账款	-	652,211.04	652,211.04	-	租金及水电费	经营占用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	143,388.00	143,388.00	-	租金及水电费	经营占用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1,136,300.00	-	1,136,300.00	-	污水处理劳务	经营占用
小计				1,136,300.00	795,599.04	1,931,899.04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	240,000.00	240,000.00	-	技术支持费	经营占用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	240,000.00	240,000.00	-	技术支持费	经营占用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	759,614.25	759,614.25	-	技术支持费	经营占用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	240,000.00	240,000.00	-	技术支持费	经营占用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账款	-	738,156.95	738,156.95	-	技术支持费	经营占用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应收账款	-	250,800.00	250,800.00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0,680.21	442,928.59	843,608.80	-	资金占用费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25,086.49	1,799,453.74	2,824,540.23	-	资金占用费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65,430.13	71,180.00	136,610.13	-	资金占用费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0,290,000.00	-	10,290,000.00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	1,200,000.00	-	1,20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700,000.00	2,450,000.00	-	17,15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应收股利	-	4,900,000.00	-	4,900,000.00	股利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长期应收款	15,450,000.00	-	-	15,45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00,000.00	-	1,200,000.00	-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32,841,196.83	23,622,133.53	7,473,330.36	48,990,000.00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2,000,000.00	492,000,000.00	422,000,000.00	512,00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0,000,000.00	95,000,000.00	100,000,000.00	75,00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其他应收款	-	20,000,000.00	-	20,00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4,000,000.00	-	-	24,000,000.00	借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	453,000,000.00	453,000,000.00	0.00	往来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1,556,745.46	25,612,599.97	-	67,169,345.43	往来款余额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587,556,745.46	1,085,612,599.97	975,000,000.00	698,169,345.43		-
总计	-	-	-	621,534,242.29	1,110,030,332.54	984,405,229.40	747,159,345.43		-

十、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规定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含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公司当期没有新发生对外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0。

（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公司当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0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1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1年9月7日至2012年9月7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三）结论意见

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

十一、社会责任：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第九章 监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本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具体时间和内容如下：

（一）2011年4月15日，在江西三清山锦琛山庄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 1、审议通过《2010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通过《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审议通过《201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审议通过《201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审议通过《关于201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6、审议通过《201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二）2011年4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2011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201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四）2011年10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人，实到3人。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2011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以下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2011年度，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在本年度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以及公司的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的工作是认真负责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责、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及时完成股东大会交办的工作；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勤勉尽职，没有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财务结构，认为公司2011年度财务运作状况良好。2011年度，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及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募集资金。

（四）公司本年度发生关联交易业务时，能够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平，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

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2)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 2011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无异议。

(六)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及深交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管理事项》的相关要求，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能够按照该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和登记工作，切实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员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等违规行为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事项。

第十章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1、本年度公司无新发生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2、本年度公司无以前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延续到本报告期进行处理的情况。

二、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及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

- 1、公司没有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发生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2011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1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1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1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	652,211.04	652,211.04	-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143,388.00	143,388.00	-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	250,800.00	250,800.00	-
合计	-	-	1,046,399.04	1,046,399.04	-

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破产重整等的相关事项。

四、本年度公司持有其他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万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0	500	0.07%	14,00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所得
合计	14,000,000.00	500	0.07%	14,000,000.00	0	-	-	-

五、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的简要情况及进程

2011年3月18日，公司2011年第2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简称“中山污水公司”）收购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汇集团”）持有的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简称“珍家山公司”）100%的股权。

鉴于中汇集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与中汇集团关联法人之间的关联交易。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参加会议的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余5名董事一致表决同意通过该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中山污水公司收购中汇集团持有的珍家山公司100%股权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不需经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经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已于2011年4月1日办理了工商变更手续。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1、本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权收购以协议方式进行，收购价格为人民币34,515,000元正。是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所涉及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联信（证）评报字（2010）第A0414号），于评估基准日2010年3月31日所确定的评估结论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

2、本次收购珍家山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收购珍家山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控股股东中汇集团履行2007年11月8日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中的承诺：在珍家山公司污水处理工程竣工投产后，中汇集团将按照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后的金额，将其持有的珍家山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公司。珍家山公司已于2010年1月竣工投产。

珍家山公司与中山污水公司的生产经营范围一致，在原“公用集团”重大资产重组前是中山污水公司的子公司，为避免企业间同业竞争，方便管理，提高管理效益，决定由中山污水公司收购中汇集团持有的珍家山公司100%股权。

(2) 本次收购珍家山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完成后，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将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并避免未来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有利于公司在污水处理业务领域的发展。

根据中山市人民政府对《关于城区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单价的意见》的批复，2011年3月起暂按单位成本1.09元/吨结算服务费，年终由市物价局按实际污水处理量审定调整城区生活污水处理服务单价。从2011年3月起，珍家山公司根据污水处理量，以1.09元/吨的污水处理价向政府收取污水处理费，政府不再向珍家山公司支付补贴，按此收费标准估算，预计珍家山公司未来三年净利润分别为：2011年约-190.3万元，2012年约172.55万元，2013年约582.37万元。本次污水处理定价的确定不对本次交易价格构成影响，也不对本次资产评估价格构成重大影响。

3、珍家山目前状况及盈利情况

截止2011年12月31日，珍家山污水公司资产总额为18,119.22万元，实现净利润为-774.03万元。净利润与盈利预测相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污水处理量达不到预期，每天减少1.5万吨以上，全年减少处理量547.5万吨，按污水处理服务单价1.09元计算，减少收入596.78万元。

本次交易的具体详情，请见于2011年3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六、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七、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关于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购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章第五 报告期内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的简要情况及进程。

2、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5.22	0.62%	355.89	5.41%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14.34	0.14%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68.29	6.12%	135.48	0.24%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203.95	18.28%	492.05	0.88%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75.96	30.77%	9,144.22	16.29%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31.12	2.79%	1,158.59	2.06%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73.82	29.91%	8,792.98	15.67%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25.08	10.16%	3,707.12	6.01%
合计	557.78		23,786.33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104.64万元。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0.00	490.00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988.93	1,029.00	3.98	11.92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142.49	3,260.00	29.52	34.05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0	120.00	104.34	145.44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869.25	1,367.95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453.10	1,440.70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0	794.80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53.08	3,253.08
合计	1,621.42	4,899.00	4,713.27	7,047.94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4,122.33万元，余额-4,621.03万元。

(二) 公司无以前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延续到本报告期内处理的情况。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公司承包经营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7个市场支付的承包费用120万元。关联方交易的定价政策：双方在参考市场价格的情况下确定的协议价。

(二) 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当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至2011年12月31日止，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0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1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1年9月7日至2012年9月7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三) 委托理财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无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本报告期的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

九、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含5%）的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及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的对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可能产生重要影响的承诺事项。

1、股改承诺（详见本章 第十六 股权分置改革后原非流通股股东的特别承诺及履行情况）

2、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在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中，公司现控股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对公用集团的股东出资全部转换为公司的股份，该股份为限售流通A股，股票限售期为三年，自公司刊登股份变动公告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上市交易，限售期满后后方可上市流通。

公司于2008年7月17日刊登了股份变动公告，2008年7月21日公司新增股份上市，股份性质均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3年。

截至2012年1月18日，重大资产重组的特定增发对象中山市古镇自来水厂、中山市三乡水务有限公司、中山市东风自来水厂、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中山市板芙供水有限公司共持有的68,071,1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37%），已上市流通。详情请见于2012年1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十、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011年公司支付给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费用为60万元，公司承担

审计期间的差旅费用。其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14年。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公司董事、管理层有关人员没有被采取司法强制措施的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其他重大事件

2011年4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该等议案于2011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 亿元（含18亿元，约1800万张），以一期或分期形式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1、本次发债的基本情况

①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8 亿元（含18亿元，约1800万张），以一期或分期形式发行，具体发行规模及分期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②债券品种及期限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为不低于 3 年（含3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况确定。

③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其支付方式由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④发行方式

本次债券发行拟采用网上与网下相结合的方式，可以一次或分期发行。发行方式按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方式发行。

⑤发行对象

本次公司债券向全体投资者发行，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

⑥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可向公司原股东配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发行具体事宜，确定本次公司债券发行是否向公司股东配售及具体配售比例。

⑦募集资金的用途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募集的资金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或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⑧发行债券的上市

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2011年7月26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6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债券发行方式的议案》，依照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使用计划，决定如下：（一）本次债券采用分期方式发行，首期发行规模为10亿元，首期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其中8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剩余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剩余8亿元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完毕，具体发行事宜由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决定；（二）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

期限为7年，附第5年末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本次发债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发债的目的

为了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改善公司资本结构、偿还银行借款以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发行公司债券。

(2) 公司债券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债券的发行将有效地调整公司的债务结构及锁定资金成本，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中长期流动资金支持，保证经营业务持续稳定增长，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综合效益明显。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提高负债管理水平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总额的80%。公司通过发行中长期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替换短期债务，可适度增加长期负债而减少流动负债，改善公司的债务结构。同时，考虑到公司建设项目工期较长的特点，发行中长期公司债券能够使资金在使用与偿还方面互相匹配，保证业务的长期稳健发展。

②锁定财务成本、避免贷款利率波动风险

截至2012年4月10日，经过利率调整后五年期以上贷款利率已上调至7.05%，未来贷款基准利率仍存在上调的可能性。因此发行固定利率的公司债券，将有利于公司锁定财务成本、避免贷款利率波动风险。

③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对银行贷款的依赖

本期债券的发行将进一步拓宽公司在资本市场融资的渠道，增加新的融资方式，降低对传统融资方式的依赖，分散融资渠道单一所带来的财务风险。

3、进展情况

(1) 2011年4月1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发

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三个议案，同意公司于 2011 年发行不超过 18 亿元公司债。

(2) 2011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公司债发行的《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予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三个议案。参会董监高现场签署了发债相关承诺和声明文件

(3)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收到市国资委《关于为公用集团公司债项提供担保的批复》（中府国资〔2011〕60 号），市国资委同意中汇集团为我司本次公司债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4) 2011 年 6 月 2 日，公司将《公开发行债券》申请材料包括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申请报告、发行保荐书、律师法律意见书、财务资料等审核资料上报证监会。

(5) 2011 年 7 月 15 日，证监会出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11549 号），予以受理。

(6) 2011 年 7 月 24 日至 7 月 25 日，证监会要求我司对公司债发行方式和期限补充董事会决议、房地产销售事项解决方案、原高管内幕交易案说明、相关财务事项等进行补充说明。

(7) 2011 年 8 月 4 日，证监会对我司反馈意见答复进行了审阅，要求我司提供公司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具体处置方案。

(8)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注销涉及房地产业务子公司的房地产开发资质以及变更营业范围。

十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没有占用公司资金。

十四、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及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含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

公司当期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当期没有新发生对外担保。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额为0。

(二)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公司当期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至2011年12月31日止, 公司对外提供的担保对象全部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总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2,000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最高额保证合同》, 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0年12月1日至2014年12月1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8,000万元。

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针对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在2011年9月7日至2012年9月7日期间的一系列债务, 担保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

(三) 结论意见

公司的担保行为符合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的规定。

十五、公司接待投资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接待与推广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投资者关系事务工作, 规范接待了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的调研, 在接待过程中, 与机构投资者进行了良好的沟通交流, 未发生有提前透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情形, 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

另外，还通过公司网站、投资者交流热线、投资者交流信箱等形式与投资者展开充分交流。

具体接待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1年07月18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华泰证券	公司的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情况，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印刷版及公司期刊。
2011年08月31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	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及主营业务情况，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印刷版及公司期刊。
2011年09月23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金元证券	公司的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情况，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印刷版及公司期刊。
2011年10月30日	公司办公室	书面问询	机构	东北证券	公司的经营情况，无提供资料。
2011年11月16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北证券、金中和投资	公司的经营状况及主营业务情况，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印刷版及公司期刊。
2011年12月30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莞证券	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及主营业务情况，提供2010年年度报告印刷版及公司期刊。
2011年1月1日至2011年12月31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及主营业务等情况，无提供资料。

十六、股权分置改革后原非流通股股东的特别承诺及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履约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中汇集团	为了增强流通股股东的持股信心，激励管理层的积极性，使管理层与公司股东的利益相统一，中汇集团同意公司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按有关规定制订管理层股权激励计划。	履约中	中汇集团与公司正积极探索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管理层股权激励方案。

- 注：1、公司吸收合并暨定向增发后，中汇集团承接了公用集团的股改承诺；
- 2、原非流通股股东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其他特别承诺已履行完毕。



第十一章 财务报告

一、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附后）。

三、财务报表附注（附后）。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有齐备、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公司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存放地：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签名：

（陈爱学）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审计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77-78
二、 已审财务报表	79-88
合并资产负债表	79-8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81-82
合并利润表	83
母公司利润表	84
合并现金流量表	85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8
三、 财务报表附注	89-170

审计报告

广会所审字【2012】第 12000420012 号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蒋洪峰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 昭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917,122,333.13	296,069,585.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2	47,261,865.95	34,538,211.84
预付款项	3	1,473,948.58	89,258,614.1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4	4,9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5	38,721,326.00	29,350,533.94
存货	6	23,728,258.82	28,717,762.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	1,2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033,207,732.48	479,134,707.7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8	15,450,000.00	15,4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9	4,533,652,669.73	3,555,309,050.68
投资性房地产	10	428,919,826.38	446,486,226.22
固定资产	11	1,527,961,828.32	1,550,141,698.68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12	257,823,785.73	111,714,631.37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13	164,429,191.20	167,712,382.4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4	12,741,069.79	11,580,940.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6,101,862.63	8,507,215.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57,080,233.78	5,866,902,145.91
资产总计		7,990,287,966.26	6,346,036,853.64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240,000,000.00	2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18	70,844,139.41	80,423,024.78
预收款项	19	6,816,708.24	28,771,700.63
应付职工薪酬	20	28,946,880.22	23,559,785.57
应交税费	21	16,823,151.53	24,292,809.96
应付利息	22	31,589,169.72	23,557,868.89
应付股利	23	2,616,105.06	2,540,116.46
其他应付款	24	111,268,922.60	125,187,216.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	8,330,000.00	15,333,333.00
其他流动负债	26	1,300,000,000.00	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817,235,076.78	1,233,665,855.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	206,670,000.00	224,066,667.00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244,300,170.1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3,586,666.67	3,8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4,556,836.80	227,866,667.00
负债合计		2,271,791,913.58	1,461,532,522.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	598,987,089.00	598,987,089.00
资本公积	30	522,163,925.93	620,336,063.91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31	354,095,956.79	247,510,658.44
未分配利润	32	4,182,516,728.62	3,314,760,321.5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657,763,700.34	4,781,594,132.88
少数股东权益		60,732,352.34	102,910,197.99
所有者权益合计		5,718,496,052.68	4,884,504,33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990,287,966.26	6,346,036,853.64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6,852,574.92	103,863,06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1	23,289.59	486,892.12
预付款项		31,407.64	83,400,000.00
应收利息		1,182,360.00	215,940.00
应收股利		4,9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2	698,649,669.96	588,348,792.86
存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501,639,302.11	776,314,694.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3	5,436,376,835.68	4,339,429,471.76
投资性房地产		338,023,222.63	352,761,502.86
固定资产		33,176,342.40	35,385,772.31
工程物资		-	-
在建工程		2,052,318.25	200,680.92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32,951.67	28,966.8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4,549,670.68	3,945,63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55,071.09	40,006.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1,866,412.40	4,731,792,034.88
资产总计		7,323,505,714.51	5,508,106,729.30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表 (续)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一	2011.12.31	2010.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7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帐款		1,999,611.23	2,334,426.59
预收款项		2,548,673.50	4,820,415.67
应付职工薪酬		9,470,963.03	7,219,274.39
应交税费		6,978,266.33	8,735,259.34
应付利息		31,257,638.89	23,068,500.00
应付股利		2,616,105.06	2,050,116.46
其他应付款		110,510,257.01	50,688,281.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300,000,000.00	7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55,381,515.05	868,916,274.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4,300,170.13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300,170.13	-
负债合计		1,799,681,685.18	868,916,274.43
股东权益：			
股本		598,987,089.00	598,987,089.00
资本公积		2,290,963,039.91	2,352,385,031.10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318,256,325.10	211,671,026.75
未分配利润		2,315,617,575.32	1,476,147,308.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523,824,029.33	4,639,190,454.87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5,523,824,029.33	4,639,190,454.8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323,505,714.51	5,508,106,729.30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4,755,253.80	853,936,935.69
其中：营业收入	33	794,755,253.80	853,936,935.69
二、营业总成本		825,482,491.77	808,511,363.55
其中：营业成本	33	561,234,617.04	571,767,470.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	16,748,877.18	27,023,414.23
销售费用	35	28,624,409.46	30,249,615.81
管理费用	36	122,771,797.43	126,534,404.20
财务费用	37	62,018,507.32	52,987,466.05
资产减值损失	38	34,084,283.34	-51,007.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9	1,337,980,167.85	634,063,079.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8,640,559.67	626,344,178.15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307,252,929.88	679,488,651.86
加：营业外收入	40	35,151,264.06	11,432,208.18
减：营业外支出	41	1,895,244.31	4,932,188.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98,774.29	274,886.13
四、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1,340,508,949.63	685,988,671.55
减：所得税费用	42	246,948,129.33	15,749,014.63
五、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1,093,560,820.30	670,239,656.9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1,877,483.61	-5,075,316.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少数股东损益		-578,302.94	8,527,214.75
六、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43	1.83	1.10
稀释每股收益	43	1.83	1.10
七、其他综合收益	44	-64,598,121.04	-109,004,050.85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28,962,699.26	561,235,606.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9,541,002.20	552,708,391.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78,302.94	8,527,214.75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十一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	96,279,391.71	121,056,117.78
减：营业成本	4	39,571,587.13	48,214,319.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24,699.28	8,608,689.45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37,488,484.64	39,920,993.11
财务费用		9,694,220.02	13,004,637.86
资产减值损失		29,660,259.62	36,707.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	1,313,333,157.32	611,758,971.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4,593,549.14	603,331,169.63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填列）		1,284,873,298.34	623,029,742.14
加：营业外收入		26,161,279.38	9,632,693.95
减：营业外支出		1,320,214.20	4,194,926.35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填列）		1,309,714,363.52	628,467,509.74
减：所得税费用		243,861,380.07	5,284,531.44
四、净利润（损失以“-”填列）		1,065,852,983.45	623,182,978.30
五、其他综合收益		-64,598,121.04	-109,004,050.85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1,254,862.41	514,178,927.4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1,254,862.41	514,178,927.4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4,137,313.51	774,228,136.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02,233.1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249,249,997.63	47,307,204.33
现金流入小计		1,056,989,544.24	821,535,34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768,518.92	381,196,802.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7,423,825.50	120,345,27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658,979.45	69,657,018.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	251,561,238.38	185,783,234.67
现金流出小计		862,412,562.25	756,982,33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76,981.99	64,553,008.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3,400,000.00	109,152,01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305,832,680.60	168,931,918.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642,244.60	27,507,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9,5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389,874,925.20	335,091,278.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63,945,381.46	229,969,705.8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88,462,700.00	204,434,6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515,000.00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864,368.22
现金流出小计		386,923,081.46	444,268,69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843.74	-109,177,415.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17,03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03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0	40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96,200,000.00	697,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378,263.60
现金流入小计		1,576,200,000.00	1,153,608,263.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975,700,000.00	1,047,3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76,976,078.03	33,443,642.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166,989.50	191,1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7,464.00
现金流出小计		1,152,676,078.03	1,080,981,10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3,523,921.97	72,627,157.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052,747.70	28,002,75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069,585.43	268,066,83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17,122,333.13	296,069,585.43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母 公 司 现 金 流 量 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686,728.48	94,426,241.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02,233.10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257,146.31	17,919,429.44
现金流入小计		138,546,107.89	112,345,671.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18,935.02	9,048,743.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111,603.33	29,860,130.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06,097.42	16,774,302.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910,123.32	365,129,067.05
现金流出小计		119,146,759.09	420,812,2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99,348.80	-308,466,572.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83,400,000.00	4,095,21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3,629,625.20	143,795,76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637,644.60	27,507,3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入小计		347,667,269.80	175,398,329.2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301,144.19	27,366,464.7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35,462,700.00	204,434,62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138,763,844.19	231,801,08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903,425.61	-56,402,755.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0	19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296,200,000.00	697,2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4,378,263.60
现金流入小计		1,426,200,000.00	926,578,263.6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10,000,000.00	495,000,000.00
分配股利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1,513,268.93	5,677,423.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7,464.00
现金流出小计		961,513,268.93	500,914,88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686,731.07	425,663,376.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92,989,505.48	60,794,049.0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63,069.44	43,069,020.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6,852,574.92	103,863,069.44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8,987,089.00	620,336,063.91	247,510,658.44	3,314,760,321.53	102,910,197.99	4,884,504,330.87	598,987,089.00	684,961,851.16	185,192,360.61	2,721,526,770.93	78,034,083.24	4,268,702,15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10,000,000.00	-	-6,160,593.74	-	3,839,406.26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8,987,089.00	620,336,063.91	247,510,658.44	3,314,760,321.53	102,910,197.99	4,884,504,330.87	598,987,089.00	694,961,851.16	185,192,360.61	2,715,366,177.19	78,034,083.24	4,272,541,561.2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8,172,137.98	106,585,298.35	867,756,407.09	-42,177,845.65	833,991,721.81	-	-74,625,787.25	62,318,297.83	599,394,144.34	24,876,114.75	611,962,769.67
（一）净利润				1,094,139,123.24	-578,302.94	1,093,560,820.30	-	-	-	661,712,442.17	8,527,214.75	670,239,656.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64,598,121.04				-64,598,121.04	-	-109,004,050.85	-	-	-	-109,004,050.85
（三）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34,515,000.00				-34,515,000.00	-	-	-	-	-	-
上述（一）、（二）和（三）小计	-	-99,113,121.04	-	1,094,139,123.24	-578,302.94	994,447,699.26	-	-109,004,050.85	-	661,712,442.17	8,527,214.75	561,235,606.07
（四）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40,922,553.21	-40,922,553.21	-	34,378,263.60	-	-	17,030,000.00	51,408,263.6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40,922,553.21	-40,922,553.21	-		-		17,030,000.00	17,03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3.其他							-	34,378,263.60	-	-	-	34,378,263.60
（五）利润分配	-	-	106,585,298.35	-226,382,716.15	-676,989.50	-120,474,407.30	-	-	62,318,297.83	-62,318,297.83	-681,100.00	-681,1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6,585,298.35	-106,585,298.35			-	-	62,318,297.83	-62,318,297.83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797,417.80	-676,989.50	-120,474,407.30	-	-			-681,100.00	-681,100.00
4.其他							-	-	-	-	-	-
（六）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	-	-	-	-
5.其他							-	-	-	-	-	-
（七）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八）其他		940,983.06				940,983.06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8,987,089.00	522,163,925.93	354,095,956.79	4,182,516,728.62	60,732,352.34	5,718,496,052.68	598,987,089.00	620,336,063.91	247,510,658.44	3,314,760,321.53	102,910,197.99	4,884,504,330.87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98,987,089.00	2,352,385,031.10	211,671,026.75	1,476,147,308.02	4,639,190,454.87	598,987,089.00	2,427,010,818.35	149,352,728.92	915,282,627.55	4,090,633,263.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98,987,089.00	2,352,385,031.10	211,671,026.75	1,476,147,308.02	4,639,190,454.87	598,987,089.00	2,427,010,818.35	149,352,728.92	915,282,627.55	4,090,633,263.8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61,421,991.19	106,585,298.35	839,470,267.30	884,633,574.46	-	-74,625,787.25	62,318,297.83	560,864,680.47	548,557,191.05
（一）净利润	-	-	-	1,065,852,983.45	1,065,852,983.45	-	-	-	623,182,978.30	623,182,978.3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64,598,121.04	-	-	-64,598,121.04	-	-109,004,050.85	-	-	-109,004,050.85
上述（一）和（二）小计	-	-64,598,121.04	-	1,065,852,983.45	1,001,254,862.41	-	-109,004,050.85	-	623,182,978.30	514,178,927.4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34,378,263.60	-	-	34,378,263.6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34,378,263.60	-	-	34,378,263.60
（四）利润分配	-	-	106,585,298.35	-226,382,716.15	-119,797,417.80	-	-	62,318,297.83	-62,318,297.83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06,585,298.35	-106,585,298.35	-	-	-	62,318,297.83	-62,318,297.8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19,797,417.80	-119,797,417.80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其他	-	3,176,129.85	-	-	3,176,129.85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98,987,089.00	2,290,963,039.91	318,256,325.10	2,315,617,575.32	5,523,824,029.33	598,987,089.00	2,352,385,031.10	211,671,026.75	1,476,147,308.02	4,639,190,454.87

法定代表人：陈爱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化群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晓可

一、公司基本情况

历史沿革

公司原名“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5 日经广东省企业股份制试点联审小组、广东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粤股审[1992]81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于 1992 年 12 月 26 日在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9353726-8。

1997 年 1 月 1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416 号、[1996]417 号文件批准，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发行社会公众股（A 股）1600 万股，是次发行的股票已于 1997 年 1 月 2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经广东省人民政府 1999 年 11 月 12 日粤府发[1999]514 号文和财政部 1999 年 10 月 9 日财管字[1999]320 号文批准，佛山市兴华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0 年度将其持有的占总股本 38.93%的发起人股份（国家股）转让给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2000 年 9 月 21 日，公司名称由“佛山市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2 年 11 月 22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1009620，注册资本为人民币贰亿贰仟伍佰肆拾贰万叁仟元（RMB225,423,000.00 元）。

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7 年 12 月 24 日国资产权【2007】1556 号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8 年 4 月 24 日证监许可[2008]584 号文批准，公司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发行 438,457,067 股 A 股，同时注销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吸收合并基准日持有的公司 64,892,978 股 A 股。公司于 2008 年 7 月 14 日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000047235，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亿玖仟捌佰玖拾捌万柒仟零捌拾玖元（RMB598,987,089.00 元）。2008 年 8 月 6 日，公司名称由“中山公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为“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经济性质是股份有限公司。

行业性质

公共设施服务业。

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用事业的投资及管理，市场的经营及管理，投资及投资策划、咨询和管理等业务。

公司住所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北座。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财会[2006]3 号”）及其后续规定。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承诺编制的报告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会计期间

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将能够实施控制的全部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采取的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调整后合并。

若子公司的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编制合并报表时，在将公司及子公司之间的投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的未实现损益等全部抵销的基础上，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是指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第三者在公司各子公司所占权益份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以持有时间短（一般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可随时变现、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短期投资作为现金等价物。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对发生的非本位币经济业务公司按业务发生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折合为本位币记账；月末对外币的货币项目余额按期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的中间价进行调整。按照期末汇率折合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作为“财务费用-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 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若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采用与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在将公司境外经营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

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其进行折算前，公司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金融工具

一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一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

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一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一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一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

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

—公司将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含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包含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等三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为单个法人主体、自然人欠款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应收款项，分别不同组合确定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依据

账龄组合	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
关联方组合	以欠款对象是否为关联方划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个别认定法

——账龄组合中，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以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的应

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账 龄	计提标准 (%)
180天以内	0.5
181天至1年	3
1-2年	5
2-3年	20
3-4年	40
4-5年	60
5年以上	100

—对应收票据和预付款项，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坏账按下列原则进行确认：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债权；因债务人死亡，不能得到偿还的债权；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还义务且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债权，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损失。

—坏账的核销：年度核销按上述原则确认的坏账损失金额巨大的、或涉及关联交易的，需经股东大会批准。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分类为：低值易耗品、库存材料、开发成本、半成品（工程施工）、在产品、产成品。

—存货的核算：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核算，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算。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和计提：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企业合并形成长期股权投资

——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公司将其计入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以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在报告期末，对长期投资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则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成本的差额作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已出租的建筑物；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租赁期届满，因暂时空置但继续用于出租的，仍作为投资性房地产。

—初始计量方法：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相关税费；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以其它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适用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认。

—后续计量方法：采用成本模式计量，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期末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由于市价持续下跌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资产的实际价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投资性房地产为出租的市场、写字楼，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使用年限 30-40 年、预计净残值率 5%计提折旧。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固定资产的分类为：房屋建筑物、管网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通讯设备、电子设备、构筑物、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除符合固定资产管理政策的按重估价值计价外，其余均按实际成本计价。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扣除残值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建筑物	15-50	5	1.9-6.333
管网设备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5-10	5	9.5-19
办公设备	5	5	19
通讯设备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5	5	19
构筑物	3-50	5	1.9-31.67
其他设备	5	5	19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则按照其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则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并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在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计提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存在以下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再开工的在建工程。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或占用了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利息以及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根据其资本化率计算的发生额予以资本化。除此以外的其它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无形资产核算办法

—无形资产计价：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按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实际支出计价。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接受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无形资产的，按换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

——非货币性交易投入的无形资产，以该项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入账成本。

——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捐赠方提供了有关凭据的，按凭据上标明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计价；捐赠方没有提供有关凭据的，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实际成本；如果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按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作为实际成本。

一无形资产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资本化的条件：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一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年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限或五年内按直线法平均摊销；

预计负债核算方法

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收入确认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且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全部得到补偿的，按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够得到补偿的，不确认收入。

—提供他人使用公司资产取得收入的确认方法。

当下列条件同时满足时予以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政府补助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该项交易或事项不属于企业合并；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商誉的初始确认；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收益；按照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

三、主要税项

<u>项 目</u>	<u>税率或附加率</u>
营业税	3%、5%
增值税	水费收入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
教育费附加	3%
企业所得税	25%
土地增值税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 - 60%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通过设立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RMB 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RMB 万元)	持股及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南朗镇南朗村	房地产开发	1000	南朗市场及配套商业街的开发经营;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	510	51	是	6,690,256.24	-	-
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龙瑞村	房地产开发	7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租售（凭资质证经营）	7885.77	100	是	-	-	-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柏苑新村芙蓉阁第三栋 102	服务业	50	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隶属市场管理范围内停车服务。	25.5	51	是	240,043.41	-	-
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	中山市港口镇兴港中路 168 号 5 楼	服务业	5000	农业技术研究、开发和咨询服务；农产品检验检测；农产品进出口；农产品物流市场及农业园的开发、建设。	2500	50	是	20,418,418.12	-	-
中山市中联建工程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 3 楼 308 房	服务业	300	房地产开发的咨询、策划、设计以及销售服务。建筑工程项目管理。	54	60	是	111,883.96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RMB 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RMB 万元)	持股及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制	中山市东区兴文路 13 号中环商务街 1 层 35 号商铺 2 卡	服务业	10000	创业投资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 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经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	6000	60	否	-	-	-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制, 公司对该公司不具有控制权, 也不存在重大影响(有限合伙企业对外投资, 只要有股东同意就可以在其出资额范围内实施), 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RMB 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RMB 万元)	持股及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公用事业	58871.73	自来水供应; 承接自来水管安装工程、计算机网络安装工程、仪器仪表的安装及维修; 销售水泥构件、净水材料; 承接室内装饰工程。	75310.16	100	是	-	-	-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 105 国道中山三桥侧秀山村内	公用事业	10000	工业、生活污水处理; 其他环境污染检测。	17667.41	100	是	-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址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RMB 万元)	经营范围	实际出资额 (RMB 万元)	持股及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合 并	少数股东权益 (元)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 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 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 额
中山市泰安市场 开发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 司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 十八号财兴大厦二 楼	房地 产开 发	3200	市场开发、房地产开发（凭有效资质经 营）	1632	51	是	16,052,147.42	-	-
中山市沙溪中心 市场开发有限公 司	有限责任公 司	中山市沙溪镇	房地 产开 发	2000	房地产开发	1020	51	否	-	-	-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全部交给合作方处理，公司只获取固定回报，故对其按成本法核算，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本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 控制人	合并本期期初至 合并日的收入	合并本期至合 并日的净利润	合并本期至合并日的经 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 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	中山中汇投资集 团有限公司	5,918,505.98	-1,877,483.61	-209,340.45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币种	原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102,265.98	1.0000	102,265.98	人民币	65,432.12	1.0000	65,432.1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914,432,543.94	1.0000	914,432,543.94	人民币	295,221,664.79	1.0000	295,221,664.79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587,523.21	1.0000	2,587,523.21	人民币	782,488.52	1.0000	782,488.52
合 计				917,122,333.13				296,069,585.43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东南门市场及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张家边项目存入银行的建设工资保障金。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621,052,747.70元，增幅为209.77%，主要系公司2011年12月发行“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相关融资款700,000,000.00元尚未使用所致。

2、应收账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6,640,200.00	18.92	-	-
二、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03,872.33	94.00	742,006.38	1.55	28,454,192.14	81.08	556,180.30	1.95
账龄组合	48,003,872.33	94.00	742,006.38	1.55	28,454,192.14	81.08	556,180.30	1.95
关联方组合	-	-	-	-	-	-	-	-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2,189.34	6.00	3,062,189.34	100.00	-	-	-	-
合 计	<u>51,066,061.67</u>	<u>100.00</u>	<u>3,804,195.72</u>	<u>7.45</u>	<u>35,094,392.14</u>	<u>100.00</u>	<u>556,180.30</u>	<u>1.58</u>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一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15,971,669.53元，增幅为45.51%，主要系公司供水业务年末与客户未及时结算所致。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6,262,845.11	96.37	233,871.49	27,722,508.72	97.42	142,107.46
1-2 年	1,184,718.28	2.47	59,235.92	234,790.39	0.83	11,739.52
2-3 年	80,841.40	0.17	16,168.28	92,653.57	0.33	18,530.71
3-4 年	71,228.08	0.15	28,491.23	-	-	-
4-5 年	-	-	-	51,092.13	0.18	30,655.28
5 年以上	404,239.46	0.84	404,239.46	353,147.33	1.24	353,147.33
合 计	48,003,872.33	100.00	742,006.38	28,454,192.14	100.00	556,180.30

-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下属公司应收水费	3,062,189.34	3,062,189.34	100.00	公司预计难以收回，对其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3,062,189.34	3,062,189.34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建设局	非关联方	12,668,677.77	1年以内	24.81
中山火炬开发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92,596.72	1年以内	11.34
中山市沙溪镇自来水公司	非关联方	2,370,429.72	1年以内	4.64
中山市大涌自来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7,281.36	1年以内	2.05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3,941.64	1年以内	1.89
合 计		<u>22,842,927.21</u>		<u>44.73</u>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预付款项

账 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39,821.72	84.11	89,121,014.16	99.85
1-2年	174,750.00	11.86	1,050.00	0.00
2-3年	1,050.00	0.07	61,550.00	0.07
3年以上	58,326.86	3.96	75,000.00	0.08
合 计	<u>1,473,948.58</u>	<u>100.00</u>	<u>89,258,614.16</u>	<u>100.00</u>

—截至2011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的工程款项。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87,784,665.58元，减幅为98.35%，主要系本期收回了2010年预付购买长安期货股权的款项83,400,000.00元所致。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前五名的欠款单位情况如下：

预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广州市鲁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9,055.71	1年以内	预付的工程款，项目尚未完工
亿迅（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733.00	1至2年	预付的系统款，项目尚未完成
深圳市华泉拓普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4,500.00	1年以内	预付的设备款，交易未完成
广州君莱贸易有限公司中山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7,807.00	1年以内	预付的设备款，交易未完成
中山市电梯厂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650.00	1至2年	预付的货梯款，交易未完成
合 计		1,064,745.71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应收股利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未收回的原因	相关款项是否发生减值
账龄一年以内的应收股利	-	4,900,000.00	-	4,900,000.00	已宣告，暂未支付	无
合 计	-	4,900,000.00	-	4,900,000.00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系应收公司持股49%股权的投资公司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2011年分配的股利，详细见附注六、6。

5、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二、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0,402,500.69	100.00	1,681,174.69	4.16	31,039,374.42	100.00	1,688,840.48	5.44
账龄组合	11,762,500.69	29.11	1,681,174.69	14.29	9,106,478.69	29.34	1,688,840.48	18.55
关联方组合	28,640,000.00	70.89	-	-	21,932,895.73	70.66	-	-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u>40,402,500.69</u>	<u>100.00</u>	<u>1,681,174.69</u>	<u>4.16</u>	<u>31,039,374.42</u>	<u>100.00</u>	<u>1,688,840.48</u>	<u>5.44</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8,963,162.97	76.19	59,905.80	6,651,240.94	73.03	37,119.21
1-2 年	937,165.36	7.97	46,858.26	186,332.85	2.05	9,316.64
2-3 年	159,900.00	1.36	31,980.01	301,928.82	3.32	60,385.77
3-4 年	85,573.82	0.73	34,229.52	619,721.15	6.81	247,888.47
4-5 年	271,243.61	2.31	162,746.17	32,811.34	0.36	19,686.80
5 年以上	1,345,454.93	11.44	1,345,454.93	1,314,443.59	14.43	1,314,443.59
合 计	<u>11,762,500.69</u>	<u>100.00</u>	<u>1,681,174.69</u>	<u>9,106,478.69</u>	<u>100.00</u>	<u>1,688,840.48</u>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28,640,000.00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u>28,640,000.00</u>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7,150,000.00	1 年以内	42.45
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290,000.00	1 年以内	25.47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314.20	1 年以内	7.4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关联方	1,200,000.00	1 至 2 年	2.97
中山市财政局	非关联方	883,800.08	5 年以上	2.19
合 计		32,524,114.28		80.5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28,640,000.00 元，详细见附注六、6。

6、存货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低值易耗品	1,964,714.70	88,641.13	1,876,073.57	2,036,291.60	88,641.13	1,947,650.47
库存材料	14,045,649.06	-	14,045,649.06	12,780,666.22	-	12,780,666.22
开发成本	6,140,840.21	-	6,140,840.21	12,173,648.31	-	12,173,648.31
在产品	1,468,063.42	-	1,468,063.42	1,713,218.40	-	1,713,218.40
产成品	1,332,487.75	1,134,855.19	197,632.56	1,133,440.08	1,030,861.12	102,578.96
合 计	24,951,755.14	1,223,496.32	23,728,258.82	29,837,264.61	1,119,502.25	28,717,762.36

一公司于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照单个存货项目以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201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1.12.31
			转回	转销	
低值易耗品	88,641.13	-	-	-	88,641.13
产成品	1,030,861.12	1,082,647.04	-	978,652.97	1,134,855.19
合 计	1,119,502.25	1,082,647.04	-	978,652.97	1,223,496.32

7、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关联方贷款	-	1,200,000.00
合 计	-	1,200,000.00

8、长期应收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关联方贷款	15,450,000.00	15,450,000.00
合 计	15,450,000.00	15,450,000.00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对其下属联营公司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贷款，详细见附注六、6。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200,000.00	-	70,200,000.00	70,200,000.00	-	70,200,000.00
对其他公司投资	4,471,858,228.40	29,761,286.67	4,442,096,941.73	3,463,753,322.68	-	3,463,753,322.68
信托资产	21,355,728.00	-	21,355,728.00	21,355,728.00	-	21,355,728.00
合 计	<u>4,563,413,956.40</u>	<u>29,761,286.67</u>	<u>4,533,652,669.73</u>	<u>3,555,309,050.68</u>	<u>-</u>	<u>3,555,309,050.68</u>

—公司对子公司及其他公司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或收回投资	本期权益增加(减少)	期末余额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2,657,284,549.54	-	1,013,008,765.84	3,670,293,315.38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87,500,000.00	163,239,683.25	20,000,000.00	-37,127,114.71	146,112,568.5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或收回投资	本期权益增加(减少)	期末余额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318,723,950.00	327,964,584.05	-	4,736,780.02	332,701,364.07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87,921,138.72	72,498,301.80	22,660,000.00	11,193,279.25	106,351,581.05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766,918.47	28,154,998.32	-	1,199,594.50	29,354,592.82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5,975,000.00	33,040,872.13	2,645,000.00	-1,765,354.31	33,920,517.82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92,643,842.46	70,405,208.60	-	-15,075,002.94	55,330,205.66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97,454,636.46	60,088,445.59	-	-5,049,454.51	55,038,991.08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6,545,262.15	11,370,919.55	-	-898,347.59	10,472,571.96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64,607.80	5,779,790.62	-	1,292,998.09	7,072,788.7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权益法	10,290,000.00	19,925,969.23	-	-8,716,237.92	11,209,731.3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000,000.00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合计		1,143,085,356.06	3,533,953,322.68	45,305,000.00	962,799,905.72	4,542,058,228.40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	51	-	-	-	594,000.0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u>被投资单位</u>	<u>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u>	<u>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 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u>	<u>减值准备</u>	<u>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u>	<u>现金红利</u>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	60	—	-	-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	11.60	—	-	-	171,688,554.0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	-	-	79,534,859.53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	49	—	-	-	4,900,000.00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43.83	43.83	—	-	-	3,002,874.35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45	45	—	-	-	-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	29,761,286.67	29,761,286.67	-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33.89	33.89	—	-	-	25,913,942.19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33.89	33.89	—	-	-	16,289,113.21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49	49	—	-	-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49	49	—	-	-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49	49	—	-	-	-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72	0.072	—	-	-	600,000.00
合 计				<u>29,761,286.67</u>	<u>29,761,286.67</u>	<u>302,523,343.28</u>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全部交给合作方处理，公司只获取固定回报，故对其按成本法核算，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对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投资60,000,000.00元，持有其60%的股权，但公司对该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也不存在重大影响（有限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只要有股东同意就可以在其出资额范围内实施），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本期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算的投资价值增加，主要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452,600,000.00股，共募集资金11,999,946,443.78元，公司未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因此核算的享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增加所致。

——公司本年增加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20,000,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25.00%。

——公司本年增加对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22,660,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期初的43.33%增加至43.83%。

——公司本年增加对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2,645,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10.00%。

—信托资产

——原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签订了集合财产信托合同，委托粤财信托持有广发证券14,997,000.00股的股权（延边公路吸收合并广发证券后股份变更为18,068,675股）作为信托财产，该项股权在公司的账面价值为21,355,728.00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参股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很差，根据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会计报表计提减值准备，本年计提减值准备29,761,286.67元。

10、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市场	585,409,478.55	429,657.95	-	585,839,136.50
写字楼	33,400,000.00	-	-	33,4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合计	618,809,478.55	429,657.95	-	619,239,136.50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市场	161,221,938.33	17,355,200.79	-	178,577,139.12
写字楼	11,101,314.00	640,857.00	-	11,742,171.00
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合计	172,323,252.33	17,996,057.79	-	190,319,310.12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市场	-	-	-	-
写字楼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				
市场	424,187,540.22			407,261,997.38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写字楼	22,298,686.00		21,657,829.00
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446,486,226.22		428,919,826.38

- 公司2011年度计提的投资性房地产折旧额为17,996,057.79元。

-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1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342,603,928.01	7,165,478.17	7,953,243.57	341,816,162.61
机器设备	298,745,308.19	820,344.09	21,053.00	299,544,599.28
运输设备	28,190,394.65	1,088,233.00	9,731,736.00	19,546,891.65
通讯设备	1,231,178.80	104,896.33	-	1,336,075.13
电子设备	15,822,759.72	23,116.04	-	15,845,875.76
办公设备	21,257,941.10	1,739,579.30	418,873.32	22,578,647.08
管网设备	1,288,936,095.96	61,250,464.82	4,308,476.41	1,345,878,084.37
构筑物	173,041,641.52	27,596,093.67	-	200,637,735.19
其他设备	84,161,974.07	5,395,879.17	240,396.18	89,317,457.0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2,253,991,222.02	105,184,084.59	22,673,778.48	2,336,501,528.13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38,698,408.65	10,283,588.26	958,087.86	48,023,909.05
机器设备	131,292,915.01	17,510,815.54	20,168.86	148,783,561.69
运输设备	18,801,372.93	2,163,347.18	7,521,200.88	13,443,519.23
通讯设备	620,797.69	141,676.28	-	762,473.97
电子设备	325,610.12	1,521,895.23	-	1,847,505.35
办公设备	14,562,286.97	3,193,230.71	411,346.10	17,344,171.58
管网设备	420,006,674.10	68,375,053.86	3,929,969.32	484,451,758.64
构筑物	45,992,162.94	6,340,682.42	-	52,332,845.36
其他设备	33,549,294.93	8,069,814.14	69,154.13	41,549,954.94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703,849,523.34	117,600,103.62	12,909,927.15	808,539,699.8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通讯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管网设备	-	-	-	-
构筑物	-	-	-	-
其他设备	-	-	-	-
固定资产减值合计	-	-	-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303,905,519.36			293,792,253.56
机器设备	167,452,393.18			150,761,037.59
运输设备	9,389,021.72			6,103,372.42
通讯设备	610,381.11			573,601.16
电子设备	15,497,149.60			13,998,370.41
办公设备	6,695,654.13			5,234,475.50
管网设备	868,929,421.86			861,426,325.73
构筑物	127,049,478.58			148,304,889.83
其他设备	50,612,679.14			47,767,502.12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550,141,698.68</u>			<u>1,527,961,828.32</u>

- 公司2011年度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额为117,600,103.62元。

- 公司2011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值为86,477,855.47元。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公司的旧厂房（粤房地证字第C3469720号）已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65,000,000.00元设定抵押。上述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8,382,909.79元，详细见附注五、25和附注五、27。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的房产（粤房地证字第C5778380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68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69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70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71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73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74号，粤房地证字第C5778475号）已为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借款70,000,000.00元设定抵押。上述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56,176,518.86元，详细见附注五、27。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公司的地上附着物（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442000200806230225ZX1765；建设工程报建批复号编号：280042007030017）已为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借款40,000,000.00元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40,000,000.00元设定抵押。上述土地附着物账面原值合计25,838,471.36元，详细见附件五、27。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由于遭受毁损而不具备生产能力和转让价值、长期闲置或技术落后受淘汰等原因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在建工程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0.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2011.12.31	资金来源
黄圃市场	20,860,000.00	7,339,547.76	3,775,382.84	-	-	53.28	53.28	11,114,930.60	自筹资金
张家边市场	46,419,404.95	-	18,186,078.57	-	-	39.18	39.18	18,186,078.57	自筹资金
东南门项目	50,000,000.00	16,944,174.56	20,814,848.32	-	-	75.52	75.52	37,759,022.88	自筹资金
华柏市场项目	3,500,000.00	-	1,008,170.68	-	-	28.80	28.80	1,008,170.68	自筹资金
烟洲市场项目	1,639,431.63	200,680.92	843,466.65	-	-	63.69	63.69	1,044,147.57	自筹资金
污泥处置产学研基地厂房	6,000,000.00	-	732,334.82	-	-	12.21	12.21	732,334.82	自筹资金
厂区监控系统改造项目	1,348,890.00	-	1,192,385.00	-	-	88.40	88.40	1,192,385.00	自筹资金
净水一厂 DN1600 进水管维修改造工程	320,000.00	-	172,000.00	-	-	53.75	53.75	172,000.00	自筹资金
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50,000.00	-	50,000.00	50,000.00	-	100.00	100.00	-	自筹资金
供水管网	-	11,108,735.66	52,320,959.15	34,363,844.90	1,397,203.02	-	-	27,668,646.89	自筹资金
古宥水库	27,223,706.67	22,259,304.23	4,964,402.44	27,223,706.67	-	100.00	100.00	-	自筹资金
南龙水厂排泥水处理工程	14,000,000.00	298,100.00	52,367.50	-	-	2.50	2.50	350,467.50	自筹资金
南镇抗咸工程	24,499,017.09	17,914,531.13	6,584,485.96	24,499,017.09	-	100.00	100.00	-	自筹资金
清水池工程	4,937,343.79	4,018,132.39	808,043.05	341,286.81	-	97.75	97.75	4,484,888.63	自筹资金
全禄水厂	137,895,700.00	31,469,010.72	51,452,853.32	-	-	60.13	60.13	82,921,864.04	自筹资金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0.12.31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2011.12.31	资金来源
长江水厂二期扩建工程	39,379,045.69	26,600.00	36,379,539.35	-	-	92.45	92.45	36,406,139.35	自筹资金
穗西水厂	288,240,100.00	135,814.00	34,646,895.20	-	-	12.07	12.07	34,782,709.20	自筹资金
合计	666,312,639.82	111,714,631.37	233,984,212.85	86,477,855.47	1,397,203.02			257,823,785.73	

- 在建工程供水管网其他减少系公司部分入户管网属于代他人建造，本期结转其他业务成本。

- 公司于各期末对各项在建工程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因长期停建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无形资产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一、无形资产原值				
土地使用权	182,829,667.48	-	-	182,829,667.48
软件	6,077,642.36	1,665,388.00	55,670.00	7,687,360.36
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188,907,309.84	1,665,388.00	55,670.00	190,517,027.84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8,532,350.56	3,938,605.91		22,470,956.47
软件	2,662,576.80	1,009,973.37	55,670.00	3,616,880.17
无形资产累计摊销合计	21,194,927.36	4,948,579.28	55,670.00	26,087,836.6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	-	-	-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64,297,316.92			160,358,711.01
软件	3,415,065.56			4,070,480.19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67,712,382.48</u>			<u>164,429,191.20</u>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公司之控股公司中山市南头供水公司的全部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2005）第 020418 号、020419 号、020420 号、020422 号）已为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65,000,000.00 元设定抵押。上述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合计 10,357,439.00 元，详细见附注五、25 和附注五、27。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97）字第 241518 号）已为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借款 70,000,000.00 元设定抵押，上述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合计 35,099,007.00 元；详细见附注五、27。

——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中府集用（2008）第 150318 号）已为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40,000,000.00 元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借款 40,000,000.00 元设定抵押，上述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合计 14,984,834.08 元；详细见附注五、25 和附注五、27。

- 公司于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检查，未发现因现有无形资产超出法定使用期限和在报告期内市价持续下跌而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故不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11.12.31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384,939.23	3,601,286.66	2,364,122.37	-	8,622,103.52
空地改造工程款	332,921.08	-	153,509.41	-	179,411.67
电力改造工程	104,590.59	153,725.72	54,482.15	-	203,834.16
财兴大厦外立面广告工程	28,000.00	-	28,000.00	-	-
市场维修工程款	55,853.81	-	25,778.64	-	30,075.17
港口烧腊屋改造工程款	169,534.16	-	36,328.80	-	133,205.36
南龙水厂整改工程	2,535,902.92	-	650,646.00	-	1,885,256.92
黄圃临时市场工程款	646,879.50	-	267,674.28	-	379,205.22
营业厅装修费用	289,519.59	-	57,903.96	-	231,615.63
五年期租入资产费用	-	1,055,000.00	164,666.66	-	890,333.34
果批 LED 电子信息屏	-	149,553.00	9,970.20	-	139,582.80
其他	32,800.00	34,870.00	21,224.00	-	46,446.00
合 计	11,580,940.88	4,994,435.38	3,834,306.47	-	12,741,069.79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因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5,485,370.41	1,371,342.63	2,238,058.38	559,514.60
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形成	1,223,496.32	305,874.08	1,119,502.25	279,875.56
因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形成	29,761,286.67	7,440,321.67	-	-
内部未实现销售利润形成	15,931,357.96	3,982,839.49	18,108,397.64	4,527,099.41
可抵扣亏损形成	12,005,939.04	3,001,484.76	12,562,904.12	3,140,726.03
合 计	<u>64,407,450.40</u>	<u>16,101,862.63</u>	<u>34,028,862.39</u>	<u>8,507,215.6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因持股公司净资产变动形成	977,200,680.52	244,300,170.13	-	-
合 计	<u>977,200,680.52</u>	<u>244,300,170.13</u>	<u>-</u>	<u>-</u>

16、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56,180.30	3,248,015.42	-	-	3,804,195.7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688,840.48	-	7,665.79	-	1,681,174.69
存货跌价准备	1,119,502.25	1,082,647.04	-	978,652.97	1,223,496.3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29,761,286.67	-	-	29,761,286.67
合 计	<u>3,364,523.03</u>	<u>34,091,949.13</u>	<u>7,665.79</u>	<u>978,652.97</u>	<u>36,470,153.40</u>

17、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 别	2011.12.31	2010.12.31
抵押借款	人民币	-	130,000,000.00
保证借款	人民币	15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90,000,000.00	70,000,000.00
合 计		<u>240,000,000.00</u>	<u>210,000,000.00</u>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保证借款合计 150,000,000.00 元，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00,000.00	由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50,000,000.00	由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40,000,000.00	由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40,000,000.00	由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合 计	150,000,000.00	

18、应付账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应付账款	70,844,139.41	80,423,024.7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款项合计 5,150,034.08 元，应付单位具体如下：

应付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备注
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486,540.00	2-3 年	港口自来水厂购买款
中山市南朗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913.12	1-2 年	工程款
中山市东风镇同安村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1,072,260.00	1-2 年	收购莺歌嘴自来水厂
中山市东升供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0,320.96	3 年以上	材料款
合 计		5,150,034.0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中不存在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37,913,201.11 元，详细见附注六、6。

19、预收款项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预收款项	6,816,708.24	28,771,700.63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21,954,992.39 元，减幅为 76.3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预收售楼款，本年大部分已交楼，对相关预收款项结转收入所致。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不存在预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预计发放时间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297,116.81	102,334,686.60	95,621,015.88	26,010,787.53	2012 年
职工福利费	-	10,700,417.18	10,700,417.18	-	-
社会保险费	15,174.73	8,014,018.49	8,026,944.42	2,248.80	2012 年
住房公积金	3,540.00	9,370,623.00	9,372,018.00	2,145.00	2012 年
工会经费	819,185.04	1,713,354.49	1,981,001.72	551,537.81	2012 年
职工教育经费	3,424,768.99	606,754.04	1,651,361.95	2,380,161.08	2012 年
其他	-	71,066.35	71,066.35	-	-
合 计	23,559,785.57	132,810,920.15	127,423,825.50	28,946,880.2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款项。

21、应交税费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增值税	2,824,923.99	2,800,200.35
营业税	801,029.57	87,622.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269.64	181,903.76
教育费附加	198,414.23	94,284.86
堤围防护费	80,602.70	45,281.34
企业所得税	5,775,076.49	8,825,000.78
土地使用税	2,679,780.22	7,002,825.23
房产税	-1,657,733.80	-1,970,300.63
个人所得税	267,468.00	1,618,814.12
印花税	40.70	898.04
土地增值税	5,606,279.79	5,606,279.79
合 计	16,823,151.53	24,292,809.96

一主要税项适用税率参见本附注三。

一应交税费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减少 7,469,658.43 元，减幅为 30.75%，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2010 年底计提的企业所得税于 2011 年缴纳所致。

一应交房产税期末余额为负数，系公司预缴房产税后得到减免（中山地税城区减免房[2011]69号），相关减免税费未退回所致。

22、应付利息

借款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借款应付利息	331,530.83	489,368.89
短期融资券应付利息	31,257,638.89	23,068,500.00
合 计	31,589,169.72	23,557,868.89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8,031,300.83 元，增幅为 34.09%，系公司本年发行一年期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短期融资券，利率较上年同期高，相应计提的应付利息款增加所致。

23、应付股利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利	2,616,105.06	2,050,116.46
鲍赐麟	-	490,000.00
合 计	2,616,105.06	2,540,116.46

24、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111,268,922.60	125,187,216.48

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款项合计 11,883,251.84 元，应付单位具体如下：

应付对象	金额	账龄	备注
中山市南头镇自来水有限公司	4,713,598.34	2-3 年	往来款
横门镇经济发展公司	3,324,077.50	3-4 年	横门市场欠款
东凤镇建设开发总公司	2,845,576.00	3-4 年	金怡、兴华市场欠款
中山市国土局	1,000,000.00	5 年以上	往来款
合 计	11,883,251.84		

一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存在应付持有公司表决权股份 62.24% 的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款项 32,530,783.75 元，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合计 35,366.88 元，详细见附注六、6。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借款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抵押借款	8,330,000.00	15,333,333.00
合 计	8,330,000.00	15,333,333.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合计 8,330,000.00 元，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5,000,000.00	以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2005）第 020418 号、020419 号、020420 号、020421 号、020422 号）和房地产（粤房地证字第 C3469720 号）作为抵押；并由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3,330,000.00	以中府集用（2008）第 150318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使用权的地上附着物作为抵押；同时以珍家山污水处理一期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作质押；并由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合 计	8,330,000.00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短期融资券	1,3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00	700,000,000.00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融资券。

-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 600,000,000.00 元，增幅为 85.71%，主要系公司于 2011 年底根据资金需求情况增发了 2011 年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元所致。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融资券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1.12.31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2011-1-7	2012-1-7	人民币	4.75	600,000,000.0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2011-12-7	2012-12-7	人民币	6.68	700,00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00

27、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2011.12.31	2010.12.31
抵押借款	206,670,000.00	224,066,667.00
合 计	206,670,000.00	224,066,667.00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抵押借款余额合计 206,670,000.00 元，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银行	金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9,000,000.00	以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2005）第 020418 号、020419 号、020420 号、020421 号、020422 号）和房地产（粤房地证字第 C3469720 号）作为抵押。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31,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40,000,000.00	以中府集用（2008）第 150318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使用权的地上附着物作为抵押；并由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36,670,000.00	以中府集用（2008）第 150318 号土地使用权以及该土地使用权的地上附着物作为抵押；同时以珍家山污水处理一期项目污水处理收费权作质押；并由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50,000,000.00	以土地使用权（中府国用（2007）第 241518 号）和房地产（粤房地证字第 C5778380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68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69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70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71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73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74 号，粤房地证字第 C5778475 号）作为抵押。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20,000,000.00	
合 计	206,670,000.00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2011.12.31	2010.12.3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5-12-31	2013-12-31	人民币	6.345	29,000,000.00	29,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5-6-30	2013-6-30	人民币	6.345	31,000,000.00	34,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2005-3-31	2015-3-30	人民币	6.120	50,000,000.00	5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	2005-3-31	2015-3-30	人民币	6.120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7-1-29	2017-1-31	人民币	6.400	40,000,000.00	49,4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2008-8-8	2023-8-4	人民币	6.345	36,670,000.00	41,666,667.00
合 计					206,670,000.00	224,066,667.00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递延收益 - 政府补助	3,800,000.00	-	213,333.33	3,586,666.67
其他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0,000.00	-	213,333.33	3,586,666.67

期初递延收益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收取的中山市发改局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600,000.00 元及公司控股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收取的中山市财政局珍家山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厂区建设专项资金 3,200,000.00 元，本期减少递延收益系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递延收益的摊销。

29、股本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41,384,063.00	43,871.00	43,871.00	441,384,063.00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370,385,926.00	21,877.00		370,407,803.00
境内法人持股	70,944,955.00		43,871.00	70,901,084.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182.00	21,994.00		75,176.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7,603,026.00			157,603,026.00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57,603,026.00			157,603,026.00
合 计	598,987,089.00	43,871.00	43,871.00	598,987,089.00

公司股本业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广会所验字[2008]第 0702590023 号”验资报告。

30、资本公积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股本溢价	950,066,207.85		36,750,146.79	913,316,061.06
其他资本公积	-329,730,143.94	3,176,129.85	64,598,121.04	-391,152,135.13
合 计	620,336,063.91	3,176,129.85	101,348,267.83	522,163,925.93

一资本公积增加情况：

——公司参股的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的规定计提专项储备，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69,120.68 元。

——公司参股的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本年计提担保扶持基金，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3,107,009.17 元。

一资本公积减少情况：

——公司参股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以及其他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使得公司享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减少 64,598,121.04 元，公司将其计入资本公积。

——公司本年购买子公司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的股权，支付的价款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该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异 2,235,146.79 元，公司将其调整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本年度以 34,515,000.00 元收购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对其进行追溯调整，在编制比较财务报表时，将该公司期初财务报表（2010 年 1 月 1 日）的资产、负债并入比较财务报表并进行合并抵消，由此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 3,839,406.26 元调增 2010 年 1 月 1 日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将被合并方截至 2010 年 1 月 1 日实现的留存收益（负数）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予以还原而增加资本公积 6,160,593.74 元，以上调整增加 2010 年 1 月 1 日资本公积合计 10,000,000.00 元。由于公司本年度实际完成对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收购并支付了对价，上述截至合并日的净资产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已全部抵消，故年初因合并其资产、负债而增加的资本公积 10,000,000.00 予以转出，减少公司资本公积 10,000,000.00 元。同时，所支付的价款超过合并日享有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净资产部分 37,628,394.07 元，公司将其调整减少资本公积，并于合并日对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留存收益予以还原，增加资本公积 13,113,394.07 元，以上调整减少合并日资本公积合计 24,515,000.00 元。

31、盈余公积

项 目	201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47,510,658.44	106,585,298.35	-	354,095,956.79
合 计	247,510,658.44	106,585,298.35	-	354,095,956.79

公司本期按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上年年末余额	3,314,760,321.53	2,721,526,770.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	-	-6,160,593.74
本年年初余额	3,314,760,321.53	2,715,366,177.19
加：本期实现净利润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6,585,298.35	62,318,297.83
应付股东股利	119,797,417.80	-
年末未分配利润	4,182,516,728.62	3,314,760,321.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影响系公司 2011 年合并同一控制下企业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公司对其进行追溯调整，相应调整减少 2010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6,160,593.74 元，调整减少 2010 年度净利润 5,075,316.72 元。

3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159,590.29	537,291,545.89	798,673,860.22	546,362,396.31
其他业务	33,595,663.51	23,943,071.15	55,263,075.47	25,405,074.59
合 计	<u>794,755,253.80</u>	<u>561,234,617.04</u>	<u>853,936,935.69</u>	<u>571,767,470.90</u>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u>主营业务</u>				
供水	528,675,749.01	412,892,315.68	497,057,702.45	393,048,847.39
污水、废液处理	100,101,321.93	58,807,595.45	82,098,186.04	40,989,037.06
市场租赁业	104,605,106.07	43,344,671.83	102,074,042.72	42,819,221.43
物业管理	10,555,243.35	9,248,246.45	9,548,270.88	7,679,262.87
房地产销售	15,996,555.00	11,780,168.92	105,971,944.00	60,270,696.67
其他	1,225,614.93	1,218,547.56	1,923,714.13	1,555,330.89
小 计	<u>761,159,590.29</u>	<u>537,291,545.89</u>	<u>798,673,860.22</u>	<u>546,362,396.31</u>
<u>其他业务</u>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	-	27,500,000.00	8,035,605.38
建筑安装	28,373,120.64	21,066,808.92	21,476,565.79	16,042,552.31
技术支持费	2,233,794.10	-	1,875,778.99	-
代收费手续费	1,097,961.44	241,400.00	1,462,961.55	700,573.19
材料转让	88,659.88	47,089.26	195,645.03	66,324.22
其他收入	1,802,127.45	2,587,772.97	2,752,124.11	560,019.49
小 计	<u>33,595,663.51</u>	<u>23,943,071.15</u>	<u>55,263,075.47</u>	<u>25,405,074.59</u>
合 计	<u>794,755,253.80</u>	<u>561,234,617.04</u>	<u>853,936,935.69</u>	<u>571,767,470.90</u>

— 本年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广东省内。

-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241,716,281.07	115,574,786.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41	13.53

34、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项	计缴标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见附注三	8,002,799.65	12,059,471.12
房产税	中山地税城区减免房 [2011] 69 号	1,257,146.56	1,164,643.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见附注三	2,754,661.63	2,572,467.69
教育费附加	见附注三	2,036,245.67	1,295,503.94
土地使用税	中山地税城区减免地 [2011] 080 号	1,886,102.86	2,519,566.56
堤围费	见附注三	811,920.81	828,624.78
土地增值税	见附注三		6,583,136.24
合 计		<u>16,748,877.18</u>	<u>27,023,414.23</u>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减少 10,274,537.05 元，减幅为 38.02%，主要系公司子公司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利嘉苑房地产项目本年销售房产减少，相关税费减少所致。

35、销售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职工薪酬	16,648,560.92	14,272,959.01
销售佣金	4,527,749.84	8,397,053.89
租赁费	1,268,576.94	1,325,856.82
办公费	1,221,081.43	1,294,002.10
折旧费	687,992.53	560,527.93
车辆使用费	597,464.70	538,948.93
网络建设及维护费	33,817.91	506,953.17
修理费	824,575.41	505,847.26
广告费	486,779.43	503,073.2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劳动保护费	625,218.42	480,496.71
检测费	95,886.40	268,540.40
交通费	221,935.13	172,838.10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7,860.90	103,396.60
其他	1,276,909.50	1,319,121.64
合 计	28,624,409.46	30,249,615.81

36、管理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职工薪酬	60,926,718.38	57,750,041.34
折旧费	6,895,934.60	6,607,364.24
业务招待费	5,963,471.12	6,482,265.27
中介机构费	1,753,466.20	5,105,538.00
汽车使用费	4,960,120.44	5,026,570.48
无形资产摊销	4,847,537.08	4,260,223.39
办公费	3,062,196.86	3,390,142.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79,195.65	2,936,321.88
会议费	2,542,441.51	2,838,263.82
税金	1,972,491.25	3,009,682.39
品牌运营及信息披露费	2,018,656.55	2,553,111.75
劳动保护费	2,507,269.00	2,358,518.50
董事会费	1,043,693.10	2,188,890.49
差旅费	2,241,157.31	2,221,140.52
通讯网络费	1,895,090.45	1,956,999.90
修理费	1,442,817.46	1,670,331.86
水电费	1,567,814.51	1,194,557.75
咨询顾问费	700,669.00	1,175,223.64
其他费用	12,251,056.96	13,809,216.48
合 计	122,771,797.43	126,534,404.20

37、财务费用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64,608,960.16	53,329,241.72
减：利息收入	8,924,794.12	5,186,804.44
汇兑损益	-	-
其他	6,334,341.28	4,845,028.77
合 计	62,018,507.32	52,987,466.05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1,082,647.04	1,119,502.25
坏账准备	3,240,349.63	-1,170,509.8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29,761,286.67	-
合 计	34,084,283.34	-51,007.64

39、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4,000.00	594,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58,640,559.67	626,344,178.1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7,200,680.52	2,255.8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522.72
信托资产分红收益	8,809,337.32	6,143,349.30
其他	-7,864,409.66	956,773.70
合 计	1,337,980,167.85	634,063,079.72

- 公司投资收益 2011 年度比 2010 年度增加 703,917,088.13 元，增幅为 111.02%，主要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452,600,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1,999,946,443.78 元，公司未同比例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下降至 11.60%，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广发证券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977,200,680.52 元，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 2011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5 期）”的规定视同处置长期投资计入投资收益所致。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94,000.00	594,000.00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
合 计	1,194,000.00	594,000.00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前 5 名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9,295,440.88	553,127,702.89	被投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2,338,624.14	37,126,705.39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11,239,658.70	9,342,927.86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1,089,144.43	3,338,267.78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0,838,939.25	12,150,496.31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合 计	1,324,801,807.40	615,086,100.23	-

- 其他系对控股子公司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产生的损失, 根据公司与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两个小股东中山市新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新港兴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签订的协议书,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因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清算而需要额外承担的损失 7,864,409.66 元。

4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7,700,000.00	850,000.00	7,7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480,240.41	4,108.00	480,240.41
违约金收入	26,000,000.00	9,000,000.00	26,000,000.00
罚款收入	585,398.74	754,842.45	585,398.74
拆卸承包工程款	-	-	-
其他收入	385,624.91	823,257.73	385,624.91
合 计	35,151,264.06	11,432,208.18	35,151,264.06

—公司本年确认损益的政府补助包括:

——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农村水改工程贴息 1,920,000 元。

——收到中山市财政局关于抗咸工程贴息补贴 5,580,000.00 元。

——收到中山市财政局科技奖 100,000.00 元。

——收到中山财政局（中山市科学技术局）中府（2001）92 号科技奖励费 100,000.00 元。

—公司本年确认损益的违约金收入为：公司与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签订《港口镇政府与中山公用关于土地开发系列协议的终止协议》，中山市港口镇人民政府提出终止《两岸四地现代农业合作示范区建设合作协议》及附件，并同意向公司补偿人民币 3500 万元，公司按实际收到的违约金确认营业外收入，其中 2010 年收到 9,000,000.00 元，2011 年收到 26,000,000.00 元。

—罚款收入主要系收到的水费违约金收入。

4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398,774.29	274,886.13	398,774.29
捐赠、赞助支出	120,410.00	746,400.00	120,410.00
拆迁补偿款	-	13,300.00	-
罚款支出	19,099.88	1,069.28	19,099.88
违约金支出	1,095,200.00	3,560,000.00	1,095,200.00
其他	261,760.14	336,533.08	261,760.14
合 计	<u>1,895,244.31</u>	<u>4,932,188.49</u>	<u>1,895,244.31</u>

违约金支出主要系公司支付中山市中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关于收购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违约金 1,067,400.00 元。

42、所得税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0,242,606.23	15,013,275.59
递延所得税调整	236,705,523.10	735,739.04
合 计	<u>246,948,129.33</u>	<u>15,749,014.63</u>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企业所得税政策详见本附注三。

4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一) 分子:		
税后净利润	1,093,560,820.30	670,239,656.92
调整: 扣减归属少数股东损益	-578,302.94	8,527,214.75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调整: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东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二) 分母: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98,987,089.00	598,987,089.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598,987,089.00	598,987,089.00
(三)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1.08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3	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6	1.08

44、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	-
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小 计	-	-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	-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	-
小 计	-	-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	-
5. 其他	-64,598,121.04	-109,004,050.85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	-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	-
小 计	-64,598,121.04	-109,004,050.85
合 计	-64,598,121.04	-109,004,050.85

综合收益-其他详见资本公积的本期变动情况。

45、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代收代支污水处理费项目净额	18,082,799.04	182,334.94
收到往来款	187,519,683.77	30,505,856.77
收到营业外收入项目	34,722,720.70	11,432,208.18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8,924,794.12	5,186,804.44
合 计	249,249,997.63	47,307,204.33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支付往来款	192,773,135.98	111,714,212.65
付现管理费用	44,210,985.49	51,953,006.02
付现销售费用	6,760,106.17	15,416,128.87
付现财务费用	6,334,341.28	2,042,624.77
支付营业外支出项目等	1,482,669.46	4,657,262.36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合 计	251,561,238.38	185,783,234.67

46、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3,560,820.30	670,239,656.92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4,084,283.34	-51,007.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5,596,161.41	116,973,377.30
无形资产摊销	4,948,579.28	6,011,948.33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3,834,306.47	2,936,321.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79,225.25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60,691.37	270,778.1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68,408,960.16	56,129,231.72
投资损失(减收益)	-1,337,980,167.85	-634,063,079.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594,647.03	735,739.0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44,300,170.1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885,509.47	33,426,755.5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20,950,130.22	-85,984,384.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28,598,329.59	-102,072,328.0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76,981.99	64,553,008.7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17,122,333.13	296,069,585.4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96,069,585.43	268,066,834.85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1,052,747.70	28,002,750.58

-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34,515,000.00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4,515,000.00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515,000.00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235,910.46	-
流动资产	7,349,508.55	-
非流动资产	169,403,778.19	-
流动负债	83,722,530.20	-
非流动负债	94,266,667.00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 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2011 年 3 月, 公司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 以人民币 3,451.50 万元收购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因公司与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同受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故公司收购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 自合并当期的年初即将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并对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按上述原则进行调整, 故“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未减除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合

并日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u>项 目</u>	<u>2011.12.31</u>	<u>2010.12.31</u>
一、现金	917,122,333.13	296,069,585.43
其中：库存现金	102,265.98	65,432.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14,432,543.94	295,221,664.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87,523.21	782,488.5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917,122,333.13</u>	<u>296,069,585.43</u>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国有独资	中山市兴中道 18 号财兴大厦	陈爱学	公用事业	860,000,000.00	62.24	中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6645952-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东区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林灿华	公用事业	RMB58871.73	100	19807523-4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 105 国道中山三桥侧秀山村内	黄南平	公用事业	RMB10000	100	228211603-5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二楼	魏向辉	服务业	RMB3200	51	78116499-8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	何清	服务业	RMB2000	51	73755784-X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有限合伙制	中山市东区兴文路 13 号中环商务街 1 层 35 号商铺 2 卡	-	投资业务	RMB10000	60	55362031-4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南朗镇南朗村	曾智焜	房地产开发	RMB1000	51	73502042-4
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沙溪镇龙村	黄焕明	房地产开发	RMB7000	100	79776900-0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柏苑新村芙蓉阁第三栋 102	曾智焜	服务业	RMB50	51	66495130-0
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股份公司	中山市港口镇兴港中路 168 号 5 楼	李信忠	服务业	RMB5000	50	68446133-3
中山市中联建工程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兴中道十八号财兴大厦 3 楼 308 房	魏向辉	服务业	RMB300	60	69051264-3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王志伟	证券业	295964.57	11.60	76,810,750,884.62	45,143,250,798.12	31,667,500,086.50	5,945,670,604.57	2,058,487,165.17	12633543-9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南朗镇贝外村京珠高速公路旁	初燕群	公用事业	27000	25	936,692,409.08	352,242,134.92	584,450,274.16	349,420,588.24	169,354,496.56	76934024-X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宁市红星中路 23 号	李鲁	公用事业	20000	49	860,483,177.90	244,261,634.84	616,221,543.06	126,296,868.58	19,666,898.03	75352661-3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石岐区兴中道 6 号假日广场 1 幢 515 室	李思聪	服务业	20000	43.83	378,733,613.31	136,087,980.06	242,645,633.25	70,155,843.80	25,160,493.15	66815329-3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东区竹苑新村竹苑路银竹街 23 号	邝建新	公用事业	2200	45	126,772,851.27	61,540,422.79	65,232,428.48	75,533,292.80	2,665,765.53	28212143-2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大涌镇全禄管理区	林灿华	公用事业	USD1060.4	33.89	149,900,379.79	10,842,933.69	139,057,446.10	83,051,467.34	21,858,384.75	70763437-3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省中山市港口镇马大丰围	林灿华	公用事业	USD1196.36	33.89	194,145,510.79	52,149,907.41	141,995,603.38	86,329,082.02	22,615,323.37	61812702-X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神湾镇南镇村三堆围	周德蛟	公用事业	500	49	24,981,261.93	3,608,666.09	21,372,595.84	10,937,260.12	-1,833,362.43	28204783-4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横栏镇六沙村	周德蛟	公用事业	550	49	91,101,941.67	76,667,679.00	14,434,262.67	38,772,990.75	2,759,365.97	61777718-6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中山市三角镇光明村	周德蛟	公用事业	410	49	77,321,749.63	54,444,746.96	22,877,002.67	30,144,584.26	3,208,626.80	28209578-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高新园星光大道62号海王星科技大厦D区5层	刘发明	服务业	6500	10	214,062,482.49	171,273,442.44	42,789,040.05	5,602,767.69	-17,949,683.98	73396929-X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同一控制人	66817367-3

5、关联方交易

一房产出租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参考市场价格	652,211.04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公用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	参考市场价格	143,388.00
合 计						795,599.04

—收取管理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40,000.00	9.72	240,000.00	12.79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40,000.00	9.72	240,000.00	12.79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759,614.25	30.77	433,688.84	23.1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40,000.00	9.72	240,000.00	12.79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738,156.95	29.91	722,090.15	38.50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收取管理费	参考市场价格	250,800.00	10.16	-	-
合 计			2,468,571.20	100.00	1,875,778.99	100.00

—收取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的比例 (%)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442,928.59	4.96	-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1,799,453.74	20.16	1,854,475.78	38.11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收取利息	参考市场价格	71,180.00	0.80	65,430.13	1.34
合计			2,313,562.33	25.92	1,919,905.91	39.45

—支付利息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 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 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的比例 (%)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参考市场价格	2,358,893.75	3.65	-	-

—购买股权

—2011 年 3 月，公司子公司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与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原股东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购协议，按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经评估的股东权益值 34,515,000.00 元受让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接受担保

公司之控股母公司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下属公司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借款 80,000,000.00 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一采购货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87,929,757.36	15.67	90,322,405.20	22.98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91,442,212.49	16.29	83,037,248.64	21.13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11,585,853.17	2.06	6,083,626.75	1.55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4,920,499.10	0.88	3,825,762.20	0.97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采购自来水	参考市场价格	1,354,822.59	0.24	1,020,183.76	0.26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考市场价格	1,185,152.70	0.21	-	-
合计			198,418,297.41	35.35	184,289,226.55	46.89

一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管网	参考市场价格	35,886,069.23	15.34	33,525,930.28	33.66

一承包市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市场	2011-1-1	2011-12-31	参考市场价格	1,200,000.00

6、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一关联应收款项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股利: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00,000.00	-	-	-
应收股利合计	4,900,000.00	-	-	-
其他应收款: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0,290,000.00	-	400,680.21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17,150,000.00	-	15,725,086.49	-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200,000.00	-	65,430.13	-
其他应收款合计	28,640,000.00	-	16,191,196.83	-
长期应收款: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15,450,000.00	-	15,450,000.00	-
长期应收款合计	15,450,000.00	-	15,45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	-	1,2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合计	-	-	1,200,000.00	-

一关联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2011.12.31	2010.12.31
应付账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13,644,098.11	4,971,657.31
中山市新涌口供水有限公司	119,224.38	79,357.50
中山中法供水有限公司	14,407,032.96	9,876,024.72
中山市南镇供水有限公司	1,454,399.96	410,973.76
中山市大丰自来水有限公司	7,947,963.80	9,206,692.00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340,481.90	
应付账款合计	37,913,201.11	24,544,705.29

项 目	期末余额	
	2011.12.31	2010.12.31
其他应付款: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35,366.88	15,378.13
中山中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530,783.75	-
中山市稔益供水有限公司	-	45,255.60
其他应付款合计	32,566,150.63	60,633.73

七、或有事项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公司因吸收合并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而成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第三大股东。根据广发证券 200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方案，在一定条件下成就之时，广发证券各股东以 2006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价格转让其所持有广发证券股份的 5% 作为股权激励计划的股份来源，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根据为实施股权激励而制定的信托计划方案，在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前，广发证券先实施股权激励储备方案。股权激励储备方案主要目的在于归集各股东承诺用于员工股权激励的股权，并由信托公司持有。根据信托计划方案，广发证券股东作为委托人，将持有的部分股份信托给信托公司，委托人同时成为受益人，如股权激励方案获得批准并实施，则受托人按照信托合同约定的价格和金额将信托财产全部转让给股权激励方案中制定的激励对象，受托人将转让信托财产而取得的现金分配给受益人；如果未能实施股权激励方案，则受托人需在信托期满后，将信托财产分配给受益人。该项股权激励计划经监管部门批准后生效，信托期间，如果监管部门不同意广发证券实施员工股权激励计划，则受托人在监管部门相关文件出具后 30 个工作日内、在委托人支付信托费用后按信托财产现状进行分配，分配完成后，信托提前终止。原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签署《粤财信托 - 广发证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之股权储备集合财产信托合同》，公司于 2008 年 10 月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于 2010 年 12 月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补充协议（三），将持有的 14,997,000 股（延边公路吸收合并广发证券后股份变更为 18,068,675 股）信托给该公司，信托计划的成立日为信托股份全部过户受托人名下之日，信托期限为七年（2006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0 日），信托前 4 年费用为 150 万元，第 5 年开始信托费用为每年 100 万元，不足 1 年按 1 年计算。信托期内如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该费用由股权激励对象支付；信托期满后如股权激励计划未能实施，该费用由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按受益比例承担。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该项股权激励计划尚未获得批准实施。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一公司 2012 年第 3 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散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的议案》，同意解散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一根据 2012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公司拟以 2011 年末总股本 598,987,0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十、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本年度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二、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06.62	100.00	117.03	0.50	489,338.81	100.00	2,446.69	0.50
账龄组合	23,406.62	100.00	117.03	0.50	489,338.81	100.00	2,446.69	0.50
关联方组合	-	-	-	-	-	-	-	-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u>23,406.62</u>	<u>100.00</u>	<u>117.03</u>	<u>0.50</u>	<u>489,338.81</u>	<u>100.00</u>	<u>2,446.69</u>	<u>0.50</u>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406.62	100.00	117.03	489,338.81	100.00	2,446.69
合 计	<u>23,406.62</u>	<u>100.00</u>	<u>117.03</u>	<u>489,338.81</u>	<u>100.00</u>	<u>2,446.69</u>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二、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8,708,550.60	100.00	58,880.64	0.01	588,506,370.89	100.00	157,578.03	0.03
账龄组合	775,563.46	0.11	58,880.64	7.59	949,625.43	0.16	157,578.03	16.59
关联方组合	697,932,987.14	99.89	-	-	587,556,745.46	99.84	-	-
三、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u>698,708,550.60</u>	<u>100.00</u>	<u>58,880.64</u>	<u>0.01</u>	<u>588,506,370.89</u>	<u>100.00</u>	<u>157,578.03</u>	<u>0.03</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标准详见附注二。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73,911.89	74.00	13,563.56	574,015.43	60.45	1,593.03
1-2 年	146,141.57	18.84	7,307.08	26,300.00	2.77	1,315.00
2-3 年	20,000.00	2.58	4,000.00	16,300.00	1.72	3,260.00
3-4 年	2,500.00	0.32	1,000.00	300,000.00	31.59	120,000.00
4-5 年	-	-	-	4,000.00	0.42	2,400.00
5 年以上	33,010.00	4.26	33,010.00	29,010.00	3.05	29,010.00
合 计	775,563.46	100.00	58,880.64	949,625.43	100.00	157,578.03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备注
关联方组合	697,932,987.14	-	公司预计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可回收性不存在重大风险，故对此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 计	697,932,987.14	-	-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12,000,000.00	1年以内	73.28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932,545.14	1年以内	13.01
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75,000,000.00	1年以内	10.73
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下属公司	20,000,000.00	1年以内	2.86
中山市金宝房地产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0.04
合 计	-	698,232,545.14	-	99.92

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12.31			2010.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26,048,454.67	-	1,126,048,454.67	1,035,890,754.67	-	1,035,890,754.67
对其他公司投资	4,318,733,939.68	29,761,286.67	4,288,972,653.01	3,282,182,989.09	-	3,282,182,989.09
信托资产	21,355,728.00	-	21,355,728.00	21,355,728.00	-	21,355,728.00
合 计	5,466,138,122.35	29,761,286.67	5,436,376,835.68	4,339,429,471.76	-	4,339,429,471.76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人民币元

—公司对子公司及其他公司投资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或收回投资	本期权益增加(减少)	期末余额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成本法	753,101,633.84	753,101,633.84	-	-	753,101,633.84
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	成本法	176,674,120.83	129,674,120.83	47,000,000.00	-	176,674,120.83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0.00	5,100,000.00	-	-	5,100,000.00
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78,857,700.00	35,700,000.00	43,157,700.00	-	78,857,700.00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5,000.00	255,000.00	-	-	255,000.00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320,000.00	16,320,000.00	-	-	16,320,000.00
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	-	25,000,000.00
中山市中联建工程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540,000.00	540,000.00	-	-	540,000.00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	-	10,200,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2,657,284,549.54	-	1,013,008,765.84	3,670,293,315.38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87,500,000.00	163,239,683.25	20,000,000.00	-37,127,114.71	146,112,568.54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318,723,950.00	327,964,584.05	-	4,736,780.02	332,701,364.07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87,921,138.72	72,498,301.80	22,660,000.00	11,193,279.25	106,351,581.05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766,918.47	28,154,998.32	-	1,199,594.50	29,354,592.82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5,975,000.00	33,040,872.13	2,645,000.00	-1,765,354.31	33,920,517.82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成本法	60,000,000.00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或收回投资	本期权益增加(减少)	期末余额
合计		1,971,935,461.86	4,318,073,743.76	135,462,700.00	991,245,950.59	5,444,782,394.35

(接上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 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中山市供水有限公司	100	100	—	-	-	
中山市污水处理公司	100	100	—	-	-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	51	—	-	-	-
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100	100	—	-	-	
中山市中俊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1	51	—	-	-	
中山市泰安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	51	—	-	-	
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50	50	—	-	-	
中山市中联建工程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60	60	—	-	-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51	51	—	-	-	594,000.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60	11.60	—	-	-	171,688,554.00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25	—	-	-	79,534,859.53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49	49	—	-	-	4,900,000.00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43.83	43.83	—	-	-	3,002,874.35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45	45	—	-	-	-
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	10	10	—	29,761,286.67	-	-
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0	60	—	-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 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合 计				29,761,286.67	-	259,720,287.88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日常业务全部交给合作方处理，公司只获取固定回报，故对其按成本法核算，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本年增加对中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的投资47,000,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100%。

——公司本年参考中山中裕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少数股东权益值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付款项为43,157,700.00元，购买完成后，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期初的51%增加至100%。

——公司对中山市科技创新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投资60,000,000.00元，持有其60%的股权，但公司对该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也不存在重大影响（有限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只要有股东同意就可以在其出资额范围内实施），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公司在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能够对该公司施加重大影响，对该公司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公司本期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算的投资价值增加，主要系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452,600,000.00股，共募集资金11,999,946,443.78元，公司未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因此核算的享有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增加所致。

——公司本年增加对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20,000,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25.00%。

——公司本年增加对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的投资22,660,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由期初的43.33%增加至43.83%。

——公司本年增加对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2,645,000.00元，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仍为10.00%。

—信托资产

——原中山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广东粤财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财信托）签订了集合财产信托合同，委托粤财信托持有广发证券14,997,000.00股的股权（延边公路吸收合并广发证券后股份变更为18,068,675股）作为信托财产，该项股权在公司的账面价值为21,355,728.00元。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参股的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经营状况很差,根据重庆市公众城市一卡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会计报表计提减值准备,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29,761,286.67 元。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6,279,391.71	39,571,587.13	93,556,117.78	40,178,714.01
其他业务	-	-	27,500,000.00	8,035,605.38
合 计	<u>96,279,391.71</u>	<u>39,571,587.13</u>	<u>121,056,117.78</u>	<u>48,214,319.39</u>

—营业收入、成本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u>主营业务</u>				
市场租赁业	95,399,541.07	38,353,039.57	92,722,202.66	38,960,166.45
其他收入	879,850.64	1,218,547.56	833,915.12	1,218,547.56
小 计	<u>96,279,391.71</u>	<u>39,571,587.13</u>	<u>93,556,117.78</u>	<u>40,178,714.01</u>
<u>其他业务</u>				
处置投资性房地产	-	-	27,500,000.00	8,035,605.38
小 计	-	-	<u>27,500,000.00</u>	<u>8,035,605.38</u>
合 计	<u>96,279,391.71</u>	<u>39,571,587.13</u>	<u>121,056,117.78</u>	<u>48,214,319.39</u>

—本年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广东省内。

—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的收入情况如下: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前五名客户收入总额	3,034,491.04	28,337,054.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15	23.41

5、投资收益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4,000.00	1,302,9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4,593,549.14	603,331,169.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77,200,680.52	2,255.8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22,522.72
信托资产分红收益	8,809,337.32	6,143,349.30
其他	-7,864,409.66	956,773.70
合 计	<u>1,313,333,157.32</u>	<u>611,758,971.20</u>

-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山市南朗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	708,900.00	本期未分红
中山市沙溪中心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u>594,000.00</u>	<u>594,000.00</u>	-
合 计	<u>594,000.00</u>	<u>1,302,900.00</u>	-

-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前 5 名情况:

被投资单位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9,295,440.88	553,127,702.89	被投资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中海广东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2,338,624.14	37,126,705.39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济宁中山公用水务有限公司	9,636,780.03	6,915,419.53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银达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11,089,144.43	3,338,267.77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u>1,199,594.49</u>	<u>3,112,201.92</u>	被投资公司净利润变动
合 计	<u>1,313,559,583.97</u>	<u>603,620,297.50</u>	-

- 信托资产分红收益系根据与粤财信托签订的相关协议，将部分广发证券信托给粤财信托取得的收益。

- 其他系对控股子公司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产生的损失，根据公司与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的两个小股东中山市新桥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山市新港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分别签订的协议书，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因中山市国耀农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清算而需要承担的损失 7,864,409.66 元。

6、现金流量表的补充资料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5,852,983.45	623,182,978.30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29,660,259.62	36,707.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926,598.23	13,770,291.21
无形资产摊销	32,915.16	2,101,638.88
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1,361,396.82	1,150,56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27,465.18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23,448.6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44,270,978.62	9,860,613.98
投资损失(减收益)	-1,313,333,157.32	-611,758,971.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7,415,064.91	-9,176.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244,300,170.13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09,767,655.16	-363,341,958.7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238,086.02	16,517,296.1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000,045.48</u>	<u>-308,466,572.02</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6,852,574.92	103,863,069.4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863,069.44	43,069,020.35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692,989,505.48</u>	<u>60,794,049.09</u>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977,282,146.64	19,193,616.49
2、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00,000.00	850,000.00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13,562.33	1,919,905.91
5、公司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7、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8、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9、债务重组损益	-	-
10、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11、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1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877,483.61	-5,075,316.72
13、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14、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981,552.27
15、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1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年度
 人民币元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18、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19、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20、除上述各项之外的营业外收支净额	25,474,553.63	5,920,797.82
21、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小计	1,010,892,778.99	23,790,555.77
减：非经常性损益相应的所得税	253,192,565.65	7,216,478.12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54,534.09	182,976.07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的净利润	757,754,747.43	16,391,101.5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4,139,123.24	661,712,442.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336,384,375.81	645,321,340.59

公司本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主要系按权益法核算对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452,600,000.00 股，共募集资金 11,999,946,443.78 元，公司未同比例参与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比例下降至 11.60%，按新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本公司的广发证券增发股份导致的净资产增加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977,200,680.52 元，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会计部 2011 年发布的“上市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5 期）”的规定视同处置长期投资核算。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结果如下：

报告期利润	2011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4	1.83	1.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7	0.56	0.56